

二十四、第 3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56 分）

審議 110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部門（農林）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第 4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二、三讀會，繼續審議 110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從動物保護處開始，請農林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各位議員翻開 15-151 冊，高雄市政府動物保護處單位預算，請看第 16-19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6,342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首先，本席對於流浪犬、流浪貓這件事情有很深的著墨，本席大概上個月有去看電影《十二夜》的第 2 集，本席有去觀賞，事實上也滿感動的，因為一般的狗如果有人好好照顧的話，大概活 13 年、14 年很正常，而流浪犬大概只有活到 5 歲左右，5 歲、6 歲左右，為什麼？因為沒有人照顧啊！牠也不會自己去看醫生，常常吃不飽，這一餐有得吃，那一餐沒得吃，所以平均壽命大概只有 4 歲到 5 歲。而流浪犬在外面這樣流竄，有時候也有公共安全、防疫、衛生等等很多的問題，社會觀感也不佳。有時候車子開過去，看到有幾隻狗狗在那邊走來走去，瘦成皮包骨，這對環境也不好。可是市政府在這一塊也很努力，包括你們在田寮弄了一個很漂亮的動保關愛園區，前年和去年都有舉辦「吹狗螺」音樂會，就有很多毛爸、毛媽都來參加。

同理，這個影片裡面有提到過去都是「12 夜」嘛！所謂「12 夜」就是流浪動物被抓進來，12 天沒有人領養就把牠撲殺、安樂死，現在則是要終養，所以變成收治的區域一定會爆滿，因此就會往回推，變成很多貓犬它也不敢收進來。在台中也有一個小小房間擠了二十幾隻狗，你說那個怎麼會有好的品質？這樣就會造成犬隻互咬，非常不好，但是總是要去面對。

所以，第一個要先肯定你們在過去這幾年在這個事情上有一定的成效，但是接著我們要做什麼呢？包括我們的場域，像國外的，就是如何把每一隻進來的狗都弄得漂漂亮亮的，然後讓人家來領養。我前天跟我的同學聚餐，他家有 9

隻貓，我就問他說你們家怎麼有那麼多隻貓？他說他太太很愛貓。所以只要把貓整理得漂漂亮亮的，他就會去領養回來，他不是買的喔！那9隻貓全部都是抱回來家裡面，然後把牠妥善照顧，都是去領養回來的。所以如果市政府在這個領域上，我們可以把每一隻流浪狗、流浪貓都弄得漂漂亮的，然後鼓勵很多市民來認養，因為現在愛毛小孩的毛爸、毛媽很多，所以就讓它做一個平衡，能夠讓大家去認養，我想會解決很多犬貓流浪的問題，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是結紮的問題，我們知道影片裡面有一個是台灣之心還是什麼的，有一個團體，他們都每一個縣市、每一個鄉鎮去幫這些流浪貓做結紮，甚至有人養的，也去跟他們做道德勸說，請他們把狗做結紮，因為這樣子就不會衍生出犬隻大量一直生的問題，最後就變成一個惡性循環。這個部分，動保處這邊，市政府也是要結合很多的公益團體，所以只要有方向是正確的，企業的社會責任加進來，你們就有更多的預算。坦白講，現在市政府的預算，在前幾天我也跟局長講，你們在農業推廣都做得很好，問題是錢都很少。這個東西都有做，網路有做，對於這些技術的訓練，什麼都有，什麼扎根計畫也都有，但是錢都很少，所以那個量都做不大，變成只是一個亮點而已，它沒有辦法普及，因為預算有限。所以這個事情上，也是要想辦法去結合企業的資源，尤其是很多有愛心的企業和有愛心的人，那些他們講的，叫做毛媽、毛爸的等等，把他們結合起來，一起把流浪犬、流浪貓的事情，如何把它做好。我想你們都有一些想法，是不是請處長來回答？請。

主席（曾議長麗燕）：

葉處長，請答復。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謝謝議員對於毛小孩的關心。在有關於認養的部分，在高雄市，目前我們跟很多企業合作，例如大遠百、家樂福與大潤發，這些我們都跟他們合作，合作什麼？他們提供一個空間，因為去那邊逛街的人比較多，所以我們跟他們合辦一個認養活動。還有，我們跟寵物業合作，寵物業有一個櫥窗，因為他們有在賣一些寵物，所以他們有固定的櫥窗，他們也提供一部分出來，讓我們動保處來做認養區，這個區塊的認養率特別高，因為到那邊去的幾乎都是愛狗愛貓的人，所以去那邊認養的認養率特別高。其實我們也跟學校合作訓犬，讓一些犬隻可以跟人做互動，讓牠社會化，社會化之後，被認養機率相對是提高的，這部分我們一直在努力。

在結紮的部分，我們除了補助市民朋友飼養的犬貓結紮之外，愛心媽媽他們在外面餵養，我們也補助他們為犬貓做結紮。還有，很多動保團體都來跟我們合作，幫他們所管理區域的流浪貓、流浪狗做結紮。其次，我們也下鄉到一些

動保資源比較缺乏的偏鄉，去做巡迴結紮。以上報告。

黃議員柏霖：

那就繼續努力。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0-21 頁，科目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疾病檢驗，預算數 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2-24 頁，科目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獸醫行政管理，預算數 125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5-31 頁，科目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防疫，預算數 713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局長、處長，大家一般都了解，對於家貓和家犬，我們在打晶片的輔導上犬隻做得很好，但是對於貓，因為法令沒有強制規定，所以一直都沒有強制施打。過去都認為家貓沒有在出門，所以比較不會走失，但是實際上，現在大家養貓養多了以後，才會注意到家貓萬一走失了，就回不來，因為牠不曾出門。現在大家對貓的愛護，都把牠視為家人一樣，如果愛貓一走失，主人就哭天喊地，網路上也常常看到這樣的情形。要輔導家貓去注射晶片，除了法令上的問題，也有實務上的問題。

我問這些愛貓、愛動物的人士，第一個，他們說打晶片對貓可能會造成發生腫瘤的後遺症，會有這樣的疑慮。另外一個就是打完晶片以後就會受到列管。家貓其實跟家犬一樣，都必須定期注射狂犬病疫苗，而狂犬病疫苗是相當貴的，有的人一次就養 2、3 隻貓，他們很怕注射晶片以後，如果沒有按時注射

疫苗，未來動檢處就會循著這個去做開罰。當然，依照法令規定，本來要開罰的就是要開罰，但是你也知道，對一個家庭來講，他管理動物，他也知道他的動物不是常常出門，貓都待在家中，牠沒有被傳染的危機，所以牠就可能今年打，過 2 年再打，甚至政府有發布狂犬病防疫警報的時候，他們再去打。

所以剛才這兩個相關的疑慮，第一個，有關家貓打晶片可能影響到讓貓發生腫瘤病變，這個問題要怎麼解決？另外與防疫相關的，透過晶片來稽核的機制，會不會因為這些愛貓人士沒有每年為貓施打狂犬病疫苗而被這個機制開罰？有沒有可能產生這樣的疑慮？可不可以請處長做個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葉處長，請答復。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感謝議員對於貓隻晶片施打的關心。貓咪晶片的施打，基本上造成腫瘤的機率不高，反而是狂犬病疫苗，因為狂犬病疫苗有佐劑在裡面，會有一些刺激，然後產生免疫反應，所以有可能產生腫瘤，可是機會也不高，也就是說，產生腫瘤的機率是萬分之一，不是沒有，可是很低。這一部分還有一個可以選擇，就是選擇無佐劑的狂犬病疫苗來做施打，不過相對的，它的價錢是比較高的。使用無佐劑的疫苗來施打的話，這部分的疑慮就可以完全降低。

我們動保處對於晶片的部分，對於貓的部分，我們是用鼓勵的方式，譬如狂犬病疫苗注射的時候，我們同時也幫寵物做晶片的施打，飼主如果要申請節育補助，我們也幫寵物做晶片免費施打，這一部分我們是鼓勵他們一起來做晶片的登記。

郭議員建盟：

對，我知道這些鼓勵的政策都有，但是成效不彰，就代表我們鼓勵的方式和實際上民眾所期待的有落差。所以在這一方面的思維，是不是實際上再去跟這些獸醫朋友們或者是愛貓、愛動物的團體接觸，找出有共識的方式，因為大家怕施打了晶片，如果沒有定期去打狂犬病疫苗，以及如果施打無佐劑的疫苗，一支針劑好像就要 1 千多元。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好幾百元。

郭議員建盟：

家裡如果有 3、4 隻貓，每年這樣施打，開銷也是很大，所以這一個部分，我們是不是想一個方法，有一個好的配套，讓民眾知道晶片是晶片，疫苗是疫苗，讓貓隻的晶片注射率能夠提高。以上建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建盟議員。各位同仁對於這個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2-38 頁，科目名稱：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保護，預算數 2,456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針對動保的預算，要請教一下處長，以目前高雄市執行的工作來講，因為上次看《十二夜》第 2 集，大家都有一起去看，知道民間也出力很多，但是我想了解的是在我們公部門動保處來講，也會把遊蕩犬，就是流浪犬，把牠的結紮工作當做一個重點，目前來講，這個成效是怎麼樣？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就是流浪犬 1 年結紮的成功率有多少數量？這個是不是可以請處長說明？因為我看到預算裡面有相關的編列，請處長來做個說明，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長，請答復。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謝謝議員對於動保處這些流浪動物結紮的關心。在 109 年，我們的結紮，除了市府編列預算之外，我們也向中央爭取了 200 萬元，所以經費總共是 860 萬元左右。

陳議員致中：

860 萬元是中央和地方加起來嗎？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中央補助 200 萬元，其他的是我們市府的。

陳議員致中：

現在成效怎麼樣？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在 109 年，我們總共結紮的部分，包含貓的部分是 1 萬 1,811 隻。這一部分，當然我們也有補助市民、愛心個體戶與動保團體，我們自己也下鄉去做結紮，是整個的總和。

陳議員致中：

處長，全部是 1 萬 1 千多隻犬貓嘛！〔對。〕我們有沒有辦法去掌握它占我們全市所有流浪、遊蕩犬貓的幾成？比例差不多是幾成？這樣我們才知道我們的預算花下去，成效到哪裡，譬如從幾成到幾成，有進步還是退步，我們要了

解這樣的狀況。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在整個比例上面，根據 107 年農委會的統計，高雄市的流浪犬大概是 5,992 隻，我們現在所結紮的已經超過這個區塊。

陳議員致中：

5 千多隻？不太可能吧！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對，它是一個抽樣統計，我們做的量至少要比這個還多，我們目前是朝這個方向在努力。有關經費的部分，我們極力向中央做爭取，爭取經費來做結紮，結紮量愈多，後面衍生的流浪狗問題會愈少。

陳議員致中：

對，這個要積極向中央爭取更多經費來挹注。〔是。〕因為靠地方的財源可能不夠，只靠公部門也不夠，所以很多私部門幫忙在做，以公私協力的模式，我覺得這個要再加強。

第二個部分想請教的就是我們將部分犬貓帶回收容中心，當然，我們現在的政策就是鼓勵市民想要養毛小孩的人，你就去看、去認養，這個認養率，現在差不多是幾成？我們現在有 2 個中心，包括壽山及燕巢，是不是？請處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長，請答復。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在認養率的部分，2 個收容所的統合大概是 6 成左右，這一部分我剛才講到，我們有到很多企業去辦相關的認養活動，我們也和寵物業合作辦理認養櫥窗。除此之外，很多動保團體跟我們一起協力的同時，我們也把犬隻帶過去讓人認養。還有一個最重要的部分，就是我們也在活化我們的收容所，讓更多人可以到收容所來，看到我們這些流浪犬貓，進而來認養，這一部分我們目前的成效大概是 6 成左右。

陳議員致中：

處長，你有沒有一個短期的目標，我們現在是 6 成，你有沒有設定多少時間來努力，可以提升到 7 成 5 或 8 成？你有沒有設定這個目標？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認養的部分，這個部分沒有目標，我們的目標是放在結紮的部分，我們的結紮率要提升，結紮率提升之後，我們的流浪犬貓就會降低，這一部分自然而然時間一到之後就可以解決。

陳議員致中：

處長，這二者不衝突啦！結紮率提高，認養率也提高，愈多人認養，我們的負擔會減輕，這個還要再推廣。我相信很多市民沒有去過這 2 個中心，其實這也是對孩子的生命教育、對市民最好的生命教育，這個可以和教育局或其他局處多合作，去推廣。我覺得認養率 6 成還不夠，希望可以達到 7 成、8 成，希望有這樣一個更好的成效，好不好？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我希望每一年，一年比一年更好。

陳議員致中：

最後一個問題，在這個裡面，有沒有關於寵物公園的預算？還是這個是在工務部門的部分？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這個部分是在工務局那邊。

陳議員致中：

主席，是不是可以再爭取 1 分鐘？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再 1 分鐘。

陳議員致中：

請教處長，當然建設的部分，公園的設置規劃是工務部門，但是寵物公園跟我們動物保護也有關係，現在民間有一些建議，我覺得是很好的意見。就是舊型的寵物公園跟現在新型態的，舊型寵物公園就是現有的寵物公園可能就是把一些設備改一下，讓寵物可以遊戲，就叫做寵物公園，可能目前的定義大概是這樣子。但是現在民間有一種倡議，就是新型態的寵物公園，這也是寵物經濟的一部分。我們市府要拼經濟，其實現在毛小孩的數量，高雄市的密度是全國第 2 名，毛小孩的比例很快就會超過真正的小朋友了，所以我覺得怎麼樣規劃新型態的寵物公園，動保處要多給一點意見，包括它是整個遊戲區，因為大型犬和小型犬的遊戲設備是不一樣的，不是只有一套，所以我們需要有各種設備可以滿足它；還有讓市民朋友來，在那邊他帶毛小孩來，他也可以在那邊遊憩、在那邊吃飯、在那邊用餐，增加更多的這些設施，這樣才可以讓…。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我完全贊成議員的建議。[…。] 是，在這個星期五，我們也邀集動督盟、SPCA 等相關的動保團體到動保處來做討論，我們會集合一套高雄市寵物公園適用的規範。[…。] OK！

主席（曾議長麗燕）：

致中，你寫一下你的附帶決議。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對於動保處的部分，在這個科室裡面，其實最重要的工作應該是每一年都要讓我們看到這些遊蕩犬數量的減少，以及你們在這個結紮的成效上面到底是怎麼樣？但是我一直沒有辦法聽到一個比較確切的數字，這是在關心這個動保議題以來到現在，其實很長的時間點，我覺得在動保處沒有辦法具體的量化，讓我們看到到底確切的在高雄市所有的這些犬貓、遊蕩犬的部分，到底有多少的數量？這是第一個，等一下也請處長回應一下到底有多少數量？

目前你們有沒有計畫就是，因為我剛剛看了一下，無論是補助市民，或是愛心個體戶，或是你們自己抓到的這些遊蕩犬，這些絕育的工作加起來大概有400多萬，每一年這樣子做，照道理來講要有成效，但是我看那個數量上面如果沒有再往下降的話，會不會是你們在這個遊蕩犬貓放置的部分，有出什麼樣的狀況？譬如說我們常常在學校聽到校長說，學校裡面有這些遊蕩犬聚集的部分，然後是不是可以請動保處來抓？動保處沒有辦法常常來，所以有時候來了一趟找不到，然後可能下一次還要再來，就還要再等一段時間，所以常常要花很多的時間，甚至就是可能很多議員服務處都要幫忙盯著，不斷的來跟你們聯繫，然後才能夠看看能不能達到功效？甚至有一些點是有一些愛心人士固定在餵養的點，在這些點的部分，似乎也不能夠達到一個很好的勸導作用，所以這個地方可能長期以來，就變成一個犬貓流浪動物聚集的一個地方，如果在市區裡面其實有很多公園的點事實上是不太合適的，所以怎麼樣去處理這些問題？你們是怎麼做的？有時候你會給我們一個捕捉籠，就是籠子直接就放在那邊然後自己去抓之類的，所以像這樣子的一個模式，其實我覺得好像長期以來，就我們服務處來講的話，服務案件沒有少過。

所以我覺得在這方面是不是你們出了什麼問題？因為遊蕩犬相關的這些捕捉的經費，事實上就有大概700、800萬元左右在這個預算裡面，分開好幾筆。你們好像應該是發包出去的吧！外面對於你們發包的過程也都是一些聲音，常常有人在跟我說，所以其實在制度面上是不是有什麼問題？你們沒有辦法好好的去做？就像我剛剛講的，常常我們在合作時，就是怎麼樣去抓這個遊蕩犬的部分，沒有辦法很好的處理，這就是一個惡性的循環。因為其實我們在推的TNR，你把牠結紮，然後再把牠放置到原地，重點是因為我們這些的園區，可能容納不下這麼多的遊蕩犬，如果說外面的這些動物大部分都是結紮的，照道理來講，這些流浪動物增加的速度又是怎麼樣？你們有做過相關的研究嗎？那有沒有每一年希望達到多少的目標值？然後去慢慢的把這些遊蕩犬的數量減少。當然配合的工作很多，譬如說也有一些是你們真的抓到園區以後，後面再認養的部分也會有，但是真正讓民眾傷腦筋的部分，還是外面的這些遊蕩犬的

數量，事實上好像沒有辦法讓民眾感覺到減少的情形，甚至有一些是影響到學校的場域，或是這些民眾活動的場域，大家會有一些在安全上的顧慮，或是衛生上顧慮的問題。

所以這個部分因為有結紮的預算跟捕捉預算的部分，我是不是請處長回應一下，針對這個部分你們到底今年要怎麼做？或者你們有沒有辦法提出一些長期的計畫？讓我們知道你們要怎麼樣去處理這些問題？而不要每一年在這邊問的時候，其實都還要再從頭問起，真的很累，如果你們有一個目標值給我們，我們至少每年還可以盯著你們，看你們有沒有達到目標，是不是請處長回應？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長，請答復。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在有關流浪狗的部分，我先講一下狗的部分，牠是1年生2胎，如果1隻中型犬1胎至少大概5隻以上。我再提另外一個數字就是在104年農委會的調查，高雄市大概是1萬5,000隻左右，然後在107年的調查是5,992隻，是同一個調查單位來調查，那我講的是說，雖然我們沒有…。〔…。〕對，就是農委會委託成功大學的調查是5,992隻。〔…。〕會比這個多。〔…。〕我個人預估大概要乘以2，大概要1萬隻左右。我要講的是說，如果我們這些沒有去做結紮，沒有做管控的話，問題會更嚴重。相對的，我們現在目前是逐漸朝向有改善的一個狀態在走。〔…。〕我這麼說好了，流浪狗的產生主要是飼主責任，就是養的人沒有盡到他的責任。第一、他放養，然後棄養，然後在外面餵養，造成這些惡性循環，我們現在要做的是飼主責任部分要加強的來建立，我們在所謂的稽查部分，我們非常努力，然後晶片要植入，植入晶片之後假如他有違規的話，我們要去勸阻他，進而來減少流浪狗的產生。這部分我們基本工作先把它做穩了之後，後面我才可以去把它做量化。〔…。〕

主席（曾議長麗燕）：

再1分鐘。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我在這邊要講的是，其實每一年的回應都是一樣的，這些工作其實從以前到現在都是差不多，跟處長講的狀態都一樣，如果沒有給你們訂下一個目標的話，其實你們很難就是對這個工作上面有更積極的態度。有人跟我說在動保處裡面還有在種菜或做什麼之類的，閒到一個不行，但是就我所知，你們的工作應該是多到不行才是，所以這個事情我不想要追究。但是我希望你們能夠有一個目標，針對相關預算的部分，不是結紮，就是在遊蕩犬捕捉的部分，總共有在第37頁，107萬元和下面的176萬元以及200萬元，還有在隔頁的

250 萬元的部分，我在這邊先做一個擱置…。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長回應一下。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這部分我們是不是會後提計畫給議員？那這個預算也讓我們如期來執行。有些 37 頁這裡的都是所謂的歸墊計畫，都已經執行過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OK！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針對於動保處這邊其實我建議三大方向，請你們要去落實。第一個部分，我希望你們能夠多多的宣導推廣飼主應負起責任，然後宣導不可以棄養。另外一個部分是針對現在有一些流浪犬的部分，造成一些社會觀感或是民眾的困擾，但是牠們也是生命，所以我們希望你們能夠去加強推廣認養這樣相關的一個活動。再進而我們也認為是不是可以針對很多這些愛狗愛貓的人士，高雄市應該來規劃一下友善的寵物公園，我想這個是滿需要的，不然的話現在有很多的這些愛貓愛狗人士，他們其實非常迫切需要能夠有一個寵物公園，能夠提供給大家來使用。

這邊我就具體再建議一下，有關於相關的這些預算，請你們說明一下，所以我在你們第 35 頁有看到一筆辦理高雄市的「有狗搖擺寵物嘉年華」，我請問你們辦這個寵物嘉年華，你們希望達到的目的及活動的方向是什麼？具體再用書面，今天先針對大方向說明對象和目的為何？請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長，請答復。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這個部分我們是藉由音樂的節目吸引市民到收容所來，我們在收容所舉辦，最主要是把人吸引到收容所，進而來接觸這些流浪狗，因為我們的流浪犬在那邊受管控，我們希望除了動保教育之外，也能夠來認養流浪狗。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辦寵物嘉年華最重要的目的，就是希望大家來加強認養，是這個目的嗎？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最主要是飼主責任教育。

陳議員美雅：

所以剛才本席所講的這些方向，你們都會納入就對了，〔是的。〕就是飼主

的責任教育，還有怎麼樣透過活動讓更多民眾能夠知道這些可以來認養，對不對？〔是的。〕很好，這個預算本席就會予以支持，你們寵物嘉年華歷年都會辦理嗎？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108年、109年連續辦了2年，我們預計110年再辦1年。

陳議員美雅：

所以辦的成效你們自己評估為何？譬如辦了這個活動認養率有沒有因此提高？你們有沒有去作統計？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第一年我們辦的時候，大概有3千人進園，當時我們辦2天；109年我們辦1天，有2千多人進園，進園之後我們的認養率在那幾天，大概有認養一、二十隻出去。

陳議員美雅：

這樣子就你們而言，算是成效好嗎？還是要再加強？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這個部分是潛移默化，第一個，當天我們的認養率是提升的。第二個，讓更多人知道有流浪狗在這個地方，他們有機會來認領，後續的認領還不錯。

陳議員美雅：

處長，如果這樣的話，這筆經費本席願意讓你們繼續再辦看看，但是剛才本席所講的那幾個方向，希望你們要持續擴大推廣，不然很多潛在的問題會持續存在，造成民眾的困擾和負擔，這些好的觀念要好好去推廣，並且加強認養，好不好？〔好。〕另外，你們在第35頁有一筆，辦理動物保護、推廣多元工作犬認養，這是什麼樣的性質？請說明。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這個部分我們是和大仁科技大學合作，他們有一個馴犬的師資，我們把流浪犬選到大仁科大做訓練，訓練回來之後讓市民做認養。

陳議員美雅：

後續麻煩你把寵物嘉年華，還有推廣多元工作犬認養的部分，提供書面給本席。另外一個議題，友善寵物公園的規劃，當然是由工務局養工處來規劃，但是畢竟專業的部分是你們比較熟悉，了解什麼樣的場域比較適合牠們，所以你們和工務局的配套有沒有開會討論過？有沒有任何的方向和具體的進展？請說明。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在每一個寵物公園設計之前，我們都會和工務局討論，相關動保團體也會邀請。

陳議員美雅：

目前有沒有規劃在什麼地方來設置？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目前中正公園是第一個；第二個是在岡山；第三個有很多議員提議，工務局目前在規劃當中，這個星期五我們會邀請所有動保團體，含 SPCA 和動督盟過來討論，討論高雄市的寵物公園怎麼設置？建立一個典範出來，〔…〕這個星期五才要開會，〔…〕沒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劉德林議員，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大家對於動物保護與防疫，尤其保護和防疫目前來講是最重要的，剛才你提到一個重點，在主人棄養之下，他為什麼會棄養？棄養之後造成一連串的社會問題，我們知道不管是貓狗或其他動物都代表一個生命，這個是一連串的，針對每一年所呈現的主體預算的實施，從剛才處長所講的實施成效和整個 SOP，完完全全都不是本席和議員們所想的這個樣子，包含整個從出去，不管是民意代表或者當地的里長反映流浪狗群聚，這一群流浪狗在群聚之下會對人類造成傷害，這是事實，我們也知道台灣養寵物的愛心人士非常多，棄養的部分也不是那麼多，在這個狀況之下我們可以透過一些宣導和教育來做進化，在實施當下不管是從里的系統去提報，或者已經危害到社區住戶的安全，在有顧慮的時候，我們整個 SOP，在動保處動物保護一連串的 SOP，完全不是處長所講的這樣，請問處長，目前收容所可以收容多少流浪犬？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長，請答復。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我們有 2 個收容所，1 個在燕巢、1 個在壽山，2 個加起來是收容 900 隻。

劉議員德林：

900 隻現在已經都滿了？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接近滿額。

劉議員德林：

滿了會不會造成今天我們提報，請動保處針對流浪狗在這個里、這個社區，因為危害到人的狀況之下，捕捉之後它後續所有的步驟是怎麼樣？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如果會追咬的流浪狗，我們一定會出動捕抓，抓不到的話，我們會用吹箭處

理，抓完之後會進收容所，可是收容所一定會滿，所以我們也有和民間動保團體合作，我們移除部分的犬隻出去。

劉議員德林：

除了現在公有的收容所，燕巢和壽山之外，我們還可以收容多少流浪狗？收容之後包含你剛才所說的嘉年華，怎樣讓我們收容的狗經過飼養之下，當牠整體的健康狀況都已經很完善之後，再請民間善心人士，或者希望愛狗人士能夠來認養，這個部分的成效你剛才說 20 多隻，這 20 多隻算多還是少？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20 多隻是指平常本來沒那麼多，可是那天認養突然就增加了 20 多隻。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到最尾端就是希望讓人家來認養，這樣才能夠循環解決問題，不像以前要撲殺，現在不能撲殺，是不是？〔是。〕現在循環的動作，你要怎麼做才能最有效？在最後面的階段。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在推動認養部分我們每年大概是 6 成，大概 2 千多隻認養出去，2 千多至 3 千被認養出去，其他的我們和動保團體合作，動保團體還是有一些空間。

劉議員德林：

每一年我們大概捕捉到多少數量？剛才你說流浪狗是 1 萬以上，我們現在捕捉到的數量是多少？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大概 3 千至 4 千隻。

劉議員德林：

這個比例中間落差不大，你都可以 2、3 千隻認養出去，落差不大，為什麼還有那麼多的流浪狗呢？另外，植入的晶片，你在這上面的宣導和實施的工作績效是不及格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延長 1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剛才陳麗娜議員提到，針對你們的成效，這個計畫是非常大的缺失，我們對你們整個服務和工作的態度有打折的部分。當然它的預算，現在希望你們提出來，最後我們再來討論，本席針對這個預算有非常大的質疑。處長，你是做事的人，針對議員所提出的各項，這也是每一年都在提的，可是到底要擺爛到什麼程度，實在是讓我們匪夷所思。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謝謝議員，我來改善。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紹庭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我先請教動保處處長，你剛剛說高雄市目前可以收容流浪動物大概是 900 隻的容量，現在 1 年高雄市流浪動物收容所有多少會被認養？你的紀錄上有幾隻被認養？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我的紀錄裡面大概是 6 成，大概 2 千多隻。

黃議員紹庭：

6 成被認養，2 千多隻。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因為它是動態的，有進有出，並不是總量 900 隻，一整年就進 900 隻。

黃議員紹庭：

再回來做第二次認養的，你有沒有做統計？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基本上會再次認養的，除了動保團體之外，其他的認養之後，除非是犬隻自然終老，他才會再回來認養，不然一般養了之後，就會有一段時間。

黃議員紹庭：

所以就繼續養，〔對。〕針對高雄市的流浪犬，你覺得有什麼辦法在數量上可以把牠抑制？大家都很關心流浪犬的數目以及管理，你們就專業的角度要怎麼樣來抑制流浪犬，以免在市區裡面越來越多？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除了結紮之外，結紮是最重要的，然後是棄養、餵養、放養這個區塊，市府有責任建立起來，這樣才能從根本處理。

黃議員紹庭：

結紮，讓牠少生一點。〔是。〕你覺得為什麼會有棄養的動作？或者怎麼防止棄養？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目前我們防止棄養的方式就是植晶片，晶片有飼主相關的資料，如果這隻犬隻不見了，一掃到晶片，就可以對應到飼主。有關飼主責任的部分，如果他有棄養的動作，在動保法…。

黃議員紹庭：

就植入晶片。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對，動保法裁罰 3 萬。

黃議員紹庭：

要處罰？〔對。〕請問去年（109）高雄市總共有多少流浪動物植入晶片？
就是 109 年植入多少晶片？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動保處還有一些動物醫院，大概有 4 萬多隻。

黃議員紹庭：

4 萬多隻。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在犬隻的部分。

黃議員紹庭：

前年呢？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基本上每年大約都是這些數字。

黃議員紹庭：

每年大約都是 4 萬多，〔對。〕我們現在的方法是怎樣？是他們到動保處植入晶片嗎？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到動保處、動物醫院或是到寵物登記站都可以。

黃議員紹庭：

現在高雄市還有多少犬隻沒有植入晶片，你有沒有這個數字？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目前還是農委會抽樣調查，整個高雄市大概有 25 萬隻犬隻，目前有結紮登記的大概 18 至 19 萬隻。

黃議員紹庭：

我是問你到底有多少的寵物犬還未植入晶片？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因為這個母數是從農委會的抽樣調查而來，大概是 25 萬隻…。

黃議員紹庭：

所以你就是沒有數字，你就直接說「沒有數字」。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沒有具體的數字。

黃議員紹庭：

處長，我們已經討論這麼久了，會有流浪犬或是被棄養解決的方法就是，如果牠上面是植晶片的，就不容易被棄養，就不容易變流浪犬，就可以降低高雄市流浪犬的數字。可是，我不知道現在農業局動保處針對植晶片的做法到底效果是怎樣？所以我就問你，你的回答就是主動到動保處來植晶片，你覺得這樣效果會好嗎？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除此之外，我們也做稽查，比如說每個星期都會到高雄市的公園綠地去做稽查，因為…。

黃議員紹庭：

你要怎麼稽查？養在家裡，你怎麼知道哪個家裡有、哪個家裡沒有，你怎麼稽查？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基本上有些犬隻會帶出來溜狗，溜狗的同時，我們就會去做晶片掃描。

黃議員紹庭：

你有多少人員在做這樣的稽查？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除了我們動保處之外，也跟警員配合，警員也會來協助我們。

黃議員紹庭：

你是嘴巴講講而已，我不認為你的效果有到多少，也從未曾聽說我們會有專門抽查哪一個寵物犬有沒有植晶片的，你都講不出來高雄市到底還有多少寵物犬沒有植晶片，所以我覺得根源上如果沒有解決的話，棄養狀況以及流浪犬的問題是不會根治的，還是會一直存在那個數字。就像是你回答所有議員的數字一樣，都是含糊的，「大概多少、大約多少」，高雄市政府完全沒有辦法掌握，就像麗娜議員和德林議員所講的，你是一年過一年。

在這邊本席要提出一個植入晶片的方式，我們可不可以結合地方的里長和派出所來做一個示範，為什麼？因為你到基層的里才知道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再 1 分鐘。

黃議員紹庭：

誰的家裡真的有養犬隻的，我們去要求他植晶片，這個才是從基層最基本的做起。你每天就是在辦公室等著飼主來植晶片，如果他不植又怎樣？他認為植了晶片，搞不好有一天我要棄養，就會被知道是我棄養。因為既然要養寵物，就要愛護牠。你愛牠，就要給牠身分證，讓寵物有自己的身分證～我就是誰養的寵物，不要有一天不要養了，就把牠棄養！我覺得你們就要做好管理，對動

物也是一種尊重，對這個生命也是一種尊重。不然市政府每年都在和稀泥，也不強制去做晶片置入，每天都在辦公室裡面，哪個寵物被人棄養了，你也沒辦法去追蹤，所以我在這邊具體要求你們要做這個示範計畫…。

動物保護處葉處長坤松：

這一部分我個人是贊成的。〔…〕跟議員報告，我們是不是先協調相關的單位，我們來看看怎麼配合。〔…〕好，這部分我來做。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我們先處理陳致中議員提動保處第 32 頁至第 38 頁預算的附帶決議，請議事組宣讀。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陳致中議員所提之附帶決議：動物保護處第 32 頁至第 38 頁、科目：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保護，附帶決議內容：建請農業局動物保護處偕同相關局處研擬規劃「新式寵物公園」之建置，以期提高市民飼養寵物的舒適度，促進寵物經濟並帶動本市觀光發展。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有沒有人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陳麗娜議員和黃紹庭議員提動保處第 37 頁至第 38 頁，有關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計畫相關經費、物品 107 萬元；一般事務費 176 萬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 萬元及 250 萬元，以上 4 筆擱置。有沒有人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意見，擱置。（敲槌決議）其他預算照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9-43 頁，動物保護與防疫－動物收容管理，預算數 4,324 萬 8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審議海洋局。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各位議員拿出第 21 冊高雄市政府海洋局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21-210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請看第 27-31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9,985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2-36 頁，科目名稱：港務行政－港務行政及管理，預算數 3,605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金晏議員，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第 9 頁歲出機關別預算表，第 2 目第 1 節說明的第 6 點，中芸、鳳鼻頭漁港欄木網，那個「欄」是不是寫錯了？這個你們單位再回去修正一下，應該是攔阻的「攔」，對不對？不是柵欄的「欄」，這個你們再修正一下。

局長，在 35 頁的最上面，有一筆 225 萬是財政部核定的補助，雖然是補辦預算，因為這個興達漁港…，局長應該也知道慶富案的起頭就是興達漁港，對不對？就是有人到慶富總部，談的就是興達港的事情。到底現在興達港該何去何從？要做什麼？我們 BOT 的前置作業計畫補辦預算是已經執行…，這個應該是中央補助，我們補辦預算，目前的執行狀況是已經執行完了，執行的結果到底是怎樣？BOT 案你們有什麼初步規劃？因為你要把興達漁港規劃成修造船廠暨海洋遊憩，針對海洋遊憩，興達港周邊的沙灘狀況為何？你們是打算如何發展？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海洋局長，請說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有關興達港 BOT 案，它是陸上的修造船廠跟海上的遊艇碼頭，這個案子已經有民間的業者提出規劃書，也已經通過初審計畫。財政部的這 250 萬前置作業計畫，我們是要召開公聽會和說明會，訂定甄選標準。

蔡議員金晏：

目前使用的範圍如何？是全部嗎？還是部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現在民間廠商提的範圍，大概有 7 點多公頃。

蔡議員金晏：

7 點多公頃，占整個興達港當初規劃場域多少？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是修造船區和水上遊憩區。

蔡議員金晏：

興達港規劃修造船區及遊憩區，全部的範圍是 7.2 公頃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修造船區是全部都有；水域的部分，就是他投資要規劃的遊艇碼頭數，所以不是全部的遊憩水域，遊憩水域還有像現在民間或是高科大的一些水上活動，在那邊進行。

蔡議員金晏：

那個已經在使用中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整個案子，目前在訂定甄選標準當中，預定下個月會召開一個…。

蔡議員金晏：

這個到時候也是公開招標，不見得是當初提案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沒有錯。我們最後甄選標準訂出來後，會再徵求其他投資人，然後選出最優申請人，再來簽約。

蔡議員金晏：

目前規劃的進度如何？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預定 3 月份可以公開徵求其他投資人，預定最慢在今年的 6 月之前，可以完成簽約。

蔡議員金晏：

就是今年嘛！〔是。〕如果興達港這個案子過了以後，還有多少閒置空間？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基本上行政院已經核定經濟部能源局，在這地方設置一個高雄…。

蔡議員金晏：

今天好像有個開幕，是在那裡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今天是三中心的啟用典禮，這個部分的總投資金額 77.8 億，已經完成的部分是中鋼的子公司，興達海洋基礎公司的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的製造廠房，今天辦理啟用的部分是能源局海洋工程人才培訓中心、海洋產業創新中心。

蔡議員金晏：

那邊就只剩下我們目前要處理的這一塊 7.2 公頃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剩下的部分像情人碼頭以及園區的路上，民眾可以去做休閒的部分。

蔡議員金晏：

那些就不是我們的業務範圍？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也是我們漁港的範圍，目前漁業使用的話，還是近海泊區。

蔡議員金晏：

像剛才局長講的中鋼這些，如果未來風力發電發展到一定程度時，這些廠房還會繼續存在，還是不會存在？這個我想我們都要回去做一些規劃，因為那邊也閒置已久，是大家矚目的焦點，希望北高雄能有一個與海洋產業或海洋遊憩有關的，這部分我希望好好去做，海洋局要加油。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好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針對預算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黃紹庭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紹庭：

我先請問一下，你是局長還是代理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報告黃議員，我現在是代理局長。

黃議員紹庭：

代理局長，所以海洋局還沒有局長？〔是。〕跟剛才農業局一樣，都是代理局長。請問代理局長，剛剛你有提到興達港 6 月份就會有一個…，這個 BOT 案已經到什麼程度了？你可不可以再簡單說明一下？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就是剛剛蔡議員在關心的，爭取到財政部 250 萬的前置作業經費，目前我們委託顧問公司在訂定甄選標準，標準出來以後，我們會…。

黃議員紹庭：

但我聽你講的意思是，已經有人來投 BOT 案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就是有人已經投標，初審通過，但是最後甄選出來是哪一家就不一定了。

黃議員紹庭：

現在高雄市政府針對興達港這一次 BOT 的招標案，方向大概是什麼方向？還是遊艇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修造船廠搭配水上遊艇碼頭泊位。

黃議員紹庭：

修造船廠跟遊艇的泊位，應該是一體的吧！是不是？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不只可以修復遊艇，也可以修復漁船。

黃議員紹庭：

修造船也可以修復漁船？〔對。〕你到底要變成遊憩功能，還是漁業功能？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因為興達港本身現在還是有漁業功能，所以我們希望修造船不是只有服務遊艇，也可以對我們當地一些漁船的修復有所幫助。

黃議員紹庭：

你現在到底要把它做成一塊，還是分成兩個部分？漁業跟休憩兩塊，還是你要把修造船跟休憩變成一塊？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剛剛黃議員關心的應該是說，水域的部分當然是遊艇碼頭，但是陸上的部分，我們希望修造船廠的功能不要只有服務遊艇，也能夠服務當地的一些漁船。

黃議員紹庭：

如果廠商因為 BOT 得到了修造船廠，我當然是服務我自己的休憩區，我願不願意給漁業功能使用，應該是得到 BOT 的廠商他來做決定吧？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但是我們事先就會規定，因為我們也要符合當地漁業的需求。

黃議員紹庭：

你認為會不會有人因為這樣的規定，就不來做遊艇碼頭的開發呢？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覺得應該不會。

黃議員紹庭：

怎麼不會？我自己付權利金，我要做的是遊艇碼頭，結果市政府要求我的修造船廠還要去服務漁業，跟我自己的本行不相關啊！局長，你有沒有考慮到這一點？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其實修造船應該不是種類的問題，多服務一些對象的話，對他整個的營運應該也是有幫助。最主要我們在地興達港漁船業者、漁民朋友也是有漁船修造的需求。

黃議員紹庭：

請問代理局長，這一次興達港要再重新做 BOT 案，市府在這方面的規劃，

已經上網公告，就是整個內容、方法，內部已經研擬完並公告，有還是沒有？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因為這是民間自提的部分，現在政府的部分就是要把甄選的標準訂出來後，我們再公開徵求其他投資人，最後才選出最優申請人。

黃議員紹庭：

所以市政府到底有沒有一個很明確的方向呢？你是要做一個遊憩碼頭，還是遊憩碼頭裡面的這個修造船廠，也可以讓漁業來使用呢？我們到底有沒有訂一個很明確…，局長我要問的是，我們這一方面市政府的規劃是什麼？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向黃議員報告，目前興達港，漁業有在使用的是近海泊區。

黃議員紹庭：

沒有錯！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遠洋泊區，現在除了…。

黃議員紹庭：

是分開的嘛！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是分開。

黃議員紹庭：

所以我才會說，既然你要做遊艇專區，為什麼這個專區裡面，我們還要去規定未來對漁業這一塊的修造船廠，你也得要去 support 它，這樣聽起來，我覺得市政府海洋局所規劃的，有一點不倫不類啊！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跟南星遊艇專區 113 公頃，我們當初要開發的時候，全部遊艇廠商進駐的這個是不一樣的。

黃議員紹庭：

南星遊艇，現在也沒有成功嘛！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我跟議員報告就是說…。

黃議員紹庭：

你拿沒有成功的例子跟我談，這是什麼例子呢！興達港就很清楚，我們 10 幾年來市政府的方向都是遊艇專區。上一次當然已經失敗過一次，都鬧到法院去了，這一次我要的是，市政府要好好的，至少開始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延長 1 分鐘。

黃議員紹庭：

謝謝主席。我要跟局長交換意見的是，既然我們要重新出發，聽起來也是設定在遊艇專區，休憩的。為什麼市政府不把這個定義得非常清楚？要把漁業的修船，跟遊憩的遊艇混在一起，你這樣子會造成很多業者就不想來投資了，對不對？就像我自己要經營遊艇的碼頭，我修理我的船，結果你又說，你未來近海遠洋的船，你也要幫他修一修。這樣會不會造成人家不願意來？局長，你覺得呢？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目前還在訂定申請的標準，黃議員的建議，我們會來納入考量。

黃議員紹庭：

是我今天講，才納入考量，這樣你這兩筆預算到底要怎麼執行啊！局長，你的方向都不清楚的話，我很怕到時候又是…。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個人的看法就是，水上遊艇碼頭的部分是很單純，就是遊艇在使用。但是陸上的造船廠，我們希望除了修遊艇以外，它也可以服務在地的一些漁船，我想服務對象增加的話，對於整著造船廠在經營上是有幫助的。〔…。〕我們之前就有召開過說明會，下次還會再召開公聽會。〔…。〕有。〔…。〕對這個部分，他們沒有意見。〔…。〕因為後續還有公聽會，還可以聽取一些相關的，不管是一般的造船廠或是遊艇廠他們的意見。〔…。〕我的了解是不限制。〔…。〕所謂不限制，就是不限制只有修遊艇，它還是可以擴大到其他的船舶種類。〔…。〕黃議員的意見，我們會納入考量。〔…。〕它不是專區，它是修造船廠，它的規模只有 7 點多公頃，跟我們以前在推的 100 多公頃專區的概念，是不大一樣。〔…。〕造船廠，但是我不限制你一定要造遊艇、修遊艇，我剛剛跟議員報告的理念就是，其實造船廠可以多服務其他種類的話，對它的營運是有幫助的，有這個功能的話，興達港在地的漁船也不用跑到澎湖或是跑到其他地方去修，可以服務在地的漁民朋友。〔…。〕那個是高雄市 15 處漁港的維護費用。〔…。〕是，新撥的，對。〔…。〕對，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紹庭議員，是只有這 225 萬元嗎？〔…。〕其他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我們就處理黃議員紹庭提的，海洋局業務費的一般事務費，有關興達港新增撥用土地及設施清潔、維護管理費用，預算 180 萬；還有財政部核定補助高雄市興達漁港修造船區暨海洋遊憩設施民間自提 BOT 案前置作業計畫，預算 225 萬元，擱置。有沒有人附議？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擱置。（敲槌

決議）其他預算就照委員會的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休息 10 分鐘。（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我們繼續開會。（敲槌）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接下來請看第 37-39 頁，漁業行政－漁業行政及管理，預算數 447 萬 1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0-43 頁，漁業行政－漁業輔導及推廣，預算數 2,909 萬元。委員會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我請問一下主辦單位，有一個辦理補助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216 萬元，它前一年度是編 378 萬元，這個減編的原因為何？是不是可以請承辦科室，還是代理局長要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代理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養殖漁業天然保險它不是強制性保險，最主要也是看養殖業者的經營成本跟風險觀念，所以從…。

蔡議員金晏：

這個補助是補助幾成？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是補助三分之一，漁民朋友自付三分之一，中央漁業署三分之一。

蔡議員金晏：

三分之一。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每年大概的比例都不太一樣，所以剛剛蔡議員講到就是說，好像去年會比較多…。

蔡議員金晏：

所謂補助的比例是…。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保費的三分之一。

蔡議員金晏：

我們補助三分之一這個沒有變吧？這個會調整嗎？你講的應該是…。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市長前幾天到彌陀去勘災的時候，也只是說要提高比例，希望漁民朋友的33.3%降為25%。

蔡議員金晏：

中央的會動嗎？還是我們…。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中央不會。

蔡議員金晏：

你現在減列，明年預算不會出問題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會按照保險的漁民數，如果不足的話，再爭取市府的預算來挹注。

蔡議員金晏：

所以關於這個我要提問的是，我去調了一下數據，其實上一次寒害嚴重是2016年、105年的時候，農業的部分，它整個補助的面積是1萬1,200公頃，補助13億元500多萬。在漁業的部分，全國8,724戶，1萬1,799公頃，補助金額也高達7億2,000萬元，這是全國的部分，當然這些看起來是中央補助的，這個好像我們都沒有，我們頂多就是像這樣的一個協助漁民去做這些保險，我們再補助他，我們有沒有直接的一些補助金額？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跟議員報告，105年的養殖天然災害，高雄市損失是7.9億元，所有的現金救助的經費全部由中央出，各縣市…。

蔡議員金晏：

你說我們高雄市…。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當年損失是7.9億元。

蔡議員金晏：

損失是7.9億元。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現金救助全部由中央統一，地方就是負責勘災還有把災損的情況報上去。

蔡議員金晏：

今年的狀況如何？我去看了一下相關的數據，至少今年到目前為止跟105年

那次比較，那次甚至在台北車站，我沒有看高雄，高雄可能還差個 2、3 度，還沒有到那次那麼低溫，台北沒有，高雄好像有。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今年到目前為止是還沒有造成災損損失，但是溫度型的保險已經達到理賠的條件，就是連續 10 個小時 10 度以下，所以我們今年有出險，這個部分我們會跟承保公司申請漁民相關理賠。

蔡議員金晏：

你說相關的漁業，實際上是還好？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今年都沒有，到目前為止沒有損害。

蔡議員金晏：

你說上次是損失 7.9 億元？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105 年。

蔡議員金晏：

其實相關的這些低溫數據，我去看了一下今年南部好像特別…，有沒有比上次的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上一次是因為陰天又下雨，所以像虱目魚就比較沒辦法撐住，今年是大概只有 1 天或者是 2 天，但是有出太陽，所以基本上會比較安全。

蔡議員金晏：

比較安全，但是未來天氣我們現在是沒有辦法掌握，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我們相關的這個同仁，去注意一下這樣子的狀況？我也希望…，剛剛代理局長也說市長有承諾未來是不是來提高漁民天然災害保險的補助金額？這部分我是希望每年能夠編足，你們也要儘量去跟漁民說明，現在的這個極端氣候是我們很難能夠去預料的，你看去年感覺不出來冬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去年、前年都沒有。

蔡議員金晏：

今年一下子是這樣，這部分讓從事這個養殖漁業…。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針對預算的部分，在第 42 頁其實有國內外的一些旅費的補助，我想請教局

長，因為我有看到你有編列大陸地區上海、青島及其他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等等地方的一個旅費，然後再加上還有一個是 12 萬元的日本東京國際食品展覽會，還有一筆 16 萬元的全球海產品，然後北美海產品還有中東與非洲海鮮展覽等等的一些行銷活動的一個費用，請教這 3 筆費用都是旅費，還是活動的一個展覽費用還是什麼費用等等？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代理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 3 筆都是配合國外的食品展覽會的一個旅費。

李議員雅靜：

全部都是旅費嘛？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是。

李議員雅靜：

那疫情關係，我想應該也出不去對不對？你們打算怎麼…。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像 3 月份的東京食品展以目前的情況是出不去，所以我們那個預算都已經沒有分配了。

李議員雅靜：

預算都沒有分配是什麼意思？沒關係，局長不知道，你請知道的答案。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請會計主任向議員報告。

李議員雅靜：

好，主任。

主席（曾議長麗燕）：

海洋局洪會計主任，請答復。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預算沒有分配就是預算要通過，才能分配、才能執行，目前我們這個國外旅費就是沒有分配，不執行。

李議員雅靜：

所以是這 3 筆都不執行，對不對？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現在只能這樣。

李議員雅靜：

現在 3 筆都不執行，但還是有預算編列嗎？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是。

李議員雅靜：

還是有預算的編列，那這樣好不好，我也不要砍你預算，但是我要一個附帶決議，這 3 筆預算只能用在你的項目執行，你不能像新聞局，全部到處流用，然後集合所有的預算，變成是一個大型活動，我覺得不妥。因為都是相同的科目，雅靜要在這邊附帶決議，就是這些費用我都不動，但是我附帶決議，比如說你有 2 筆 12 萬元，還有 1 筆全球相關的 16 萬元的部分，這些除非你有參加這些活動，不然這些費用都不能動支，可以嗎？待會也拜託議長這邊幫我們協助一下。另外我還想要請教，有一筆費用我比較陌生，雖然是補辦預算但還是想請教一下，我們在第 42 頁有 1 筆 28 萬元，109 年降水量參數養殖水產保險計畫，這個是怎麼樣的一個費用呢？什麼樣的計畫？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代理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筆預算是已經執行完畢，所謂降水量的部分就是，為了因應颱風豪雨造成養殖戶魚隻逃逸或者是潰堤的這個保險項目，這個部分就是剛剛有報告說，整個保費是由中央漁業署三分之一、漁民朋友三分之一，還有市府三分之一，這個是已經執行完畢了。

李議員雅靜：

所以每一年都會有這樣的各自需負擔的三分之一是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是。

李議員雅靜：

這是持續性的，那今年的是編在哪裡呢？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編列 216 萬元，也是 42 頁最後倒數第 2 項。

李議員雅靜：

我有看到。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是。

李議員雅靜：

這邊是 28 萬，為什麼在底下那一個項目是 216 萬元，同樣都是保險？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它有分降水型跟溫度型，現在發生的就是溫度型，就是為了防範低溫造成養殖漁業…。

李議員雅靜：

所以不是每一年的保險都是一樣的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有這兩種，但是漁民朋友投保的意願不一定，所以我們大概先抓一個基本的額度 216 萬，預估大概 60 戶。

李議員雅靜：

因為這兩個保險額度其實差很多，我們是不是去評估一下？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28 萬的部分是 11 戶，像以今年來講的話總共是 40 戶，所以每一年漁民朋友投保的件數都不太一樣，那我們大概是抓一個基本的數量。

李議員雅靜：

好，對漁民朋友來說哪一個保障最大？就是可能我們常遇到的狀況…。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因為每一年狀況都不一樣，有時候像降水型的就是說…。

李議員雅靜：

那你會不會抓錯呢？會不會有錯誤的狀況發生？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所以保險就很難講，有時候有出險的時候，隔年度他們投保的意願就會比較高，但是我們每年在開辦的時候都會辦理說明會，就是希望漁民朋友也有這種風險分擔跟保障投資的觀念。

李議員雅靜：

是，我想這個可能要拜託你們…。

主席（曾議長麗燕）：

處理時間問題，我們審查完第 40 頁至第 43 頁，漁業行政－漁業輔導及推廣這個科目完以後才散會。（敲槌）

針對李雅靜議員剛才的附帶決議，我們請會計主任說清楚，這一筆旅費能不能用到其他的科目？請說明。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這個國外出差旅費是被控管的，不能挪用。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不能挪用，所以就不用附帶決議了。雅靜議員，我們就不附帶決議了。

李議員雅靜：

…。

主席（曾議長麗燕）：

這個不會。〔…〕法定規定這個不能用到其他的科目。〔…〕

海洋局洪會計主任玉媛：

這個沒有錯。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雅靜議員剛才說，新聞局就是這樣子在議事廳回應的，如果可以的話，我還是建議做附帶決議，因為也沒有差，預防萬一，到時候海洋局被市府要求，你們所有辦活動的經費如果沒有使用的，是不是可以大家集中一起來辦什麼事情？這是有可能的。所以就我的概念應該還是要做附帶決議會比較好，大家如果還有印象，新聞局局長上一回在議事廳就是這樣說的。

我在這邊有幾個問題要詢問，因為剛才前一個部分已經先敲過了，但是這個問題比較一般，第一個問題，大林蒲遷村的部分據我所知，遷村的計畫書已經快要出來、要公布了，請海洋局先讓所有大林蒲的鄉親了解，大林蒲舢舨漁筏的收購案到底有沒有？如果有的話，目前海洋局提出來給高雄市政府做參考的，大概收購的價錢是多少？

第二個問題，前一陣子衛生局發布一個訊息，居家檢疫要 14 天加 7 天隔離。再加上後面的 7 天是特別重要的，但是當時公布有 18 個例子是在 14 天隔離之後的後面 7 天發現呈現陽性的反應，後來我打電話去問，發現大部分都是外籍漁工居多，對於這些漁民，就是外籍漁工的部分，現在的管理上面是怎麼樣來做的？既然已經指出 18 個裡面幾乎都是，我看起來好像有滿大的責任在海洋局的管理上，這到底要怎麼做？

第三個，在這個科目的預算裡面有一筆金目鱸的去化，中央給了 600 多萬的經費，問題是出在，因為去年整年餐廳的銷售太少還是什麼原因？去化的方式是怎麼去化？我覺得這個魚貨很不容易，大自然的資源如果沒有好好的利用，對整個環境來講也是一個大傷害。所以我想要了解那個 600 多萬的去化方式，以及為什麼要針對這個魚種來做去化？這三個問題請局長回應。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有關大林蒲遷村和紅毛港遷村不一樣的地方是，我們在地只有一個鳳鼻頭漁

港，社區的漁船筏有 105 艘，這一次在大林蒲遷村，漁港是沒有動的，所以和原來紅毛港遷村 3 個漁港廢除掉，然後再另外找一個地方，這個是不大一樣的。

陳議員麗娜：

但是紅毛港遷村就是因為要遷離那個地方，他本來也設定要給他們使用鳳鼻頭漁港，但是大家都覺得不好用，所以後來又設置新村那邊有一個漁港，然後又是小港的漁港之類的，都是因為他要搬到外面來。大林蒲遷村一樣的道理，以後大家也都搬出來，搬出來之後還要回到鳳鼻頭漁港再去做漁業的工作，勢必有人就不願意了。所以當時才拜託局長說，是不是可以提出收購的方案？現在就我所知是計畫書要出來了，你所了解的或者市府有沒有找你們談，看你們有沒有什麼看法？所以你們給的意見沒有收購方案就對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剛才向陳議員報告就是，兩個遷村案例不太一樣，原來小港漁港、小港第 4 船渠都廢除掉，部分的漁船筏主不願意再繼續經營，所以當初有收購的方案；目前鳳鼻頭漁港是保留的，剛才陳議員說的沒錯，當地的居民會遷到新的地方，可能他要去漁港之間會造成交通的負擔，這個部分我們有提一個方案，就是補助 1 年的交通費。〔…。〕

第二個問題，有關遠洋漁船防疫的問題，主管機關是農委會漁業署，我們地方包括海洋局、衛生局、民政局、警察局都配合在執行，剛才陳議員提到外籍漁工他是搭機來這邊準備上船，所以從境外來的話，確診的機會就比較高，基本上我們從海上回來，從去年 3 月 19 日到今天為止大概 300 多艘，累積入港的船員數達到 1 萬 2 千人，目前都是沒有問題。〔…。〕對，外籍漁工沒有問題，搭機進來的會比較…，就是要…。〔…。〕不是，外籍漁工，從海上大西洋、太平洋作業回來的，這個檢疫都沒有問題，但是現在從國外搭機來的，要準備上船的部分可能境外移入的比較會有問題。〔…。〕這個部分就全權由漁業署和疾管署負責。據我們了解，當初是要印尼和菲律賓的部分一定要入住集中檢疫所，其他國籍的就直接防疫旅館。〔…。〕雖然不是我們主管，我們都有在掌控當中。

第三個問題，金目鱸的部分去年我們爭取到 696 萬，實際執行的是 282 萬，最主要是補助加工廠每噸收購 2 元，漁民朋友每噸 2 元。〔…。〕對，那個量就是產銷穩定，不要造成市場的價格降低。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耀裕議員，請發言。

王議員耀裕：

有關海洋局漁業推廣科這一筆預算，針對第 41 頁，有一筆建立水產品產地

標章品牌、產銷履歷、推動 QR code 溯源制度、協助水產產業提升衛生安全管理及競爭力等。請教局長，這一筆目前我們用在所有水產品這些產銷履歷，或者協助水產產業提升它的衛生安全，這方面之前的作為和成效怎麼樣？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有關水產品標章的建置，包括產銷履歷、水產品生產溯源，另外我們也辦理清真的認證，產銷履歷截至目前為止有 187 戶，生產溯源有 312 戶。

王議員耀裕：

這是 109 年辦的嗎？還是累積下來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把去年的都加上去了。

王議員耀裕：

累積下來，前年、去年全部累積下來，就是剛才局長講的這個數量，好，109 年編列的預算是多少？現在 110 年是 160 萬。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最主要還是爭取中央的經費來做配合款。

王議員耀裕：

可是這個沒有中央。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不是，中央到時候除了市府編列的預算以外，我們為了要讓更多的…。

王議員耀裕：

還會向中央爭取補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也有向中央爭取，所以這個部分也是配合款的部分。

王議員耀裕：

主任知道嗎？請主任回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洪主任，請答復。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都是 160 萬。

王議員耀裕：

也是 160 萬，所以每年大概都是 160 萬，對不對？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中央如果能夠多爭取一些的話，我們就能夠輔導…。

王議員耀裕：

本席要講的就是，因為這個產銷履歷，我們這些水產業、養殖業在高雄市非常有名也是大宗，可是我們要讓他們有產銷履歷，就像剛才局長所說的，清真認證或者是有一些水產品的品質，讓所有消費者來選用高雄的這些水產品，所以這方面我們要加強。剛才局長說向中央爭取的才是重要，否則只靠本預算才 160 萬可以做哪一些？所以我也覺得很納悶。至於明年海洋局向中央提出爭取，到時候爭取有哪一些額度？經費多少？也要讓本席了解。包括剛才所說的，我們現在這些經費已經有輔導哪些水產品？或者是它有哪些地區的水產品提升品質的這個戶數，這些數據也提供給本席。

還有針對第 42 頁，他有辦理補助漁民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216 萬，如果有養殖登記證和沒有養殖登記證的，因為這個都是針對有養殖登記證的，對不對？沒有養殖登記證的這些養殖戶怎麼辦？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基本上，我們除了市府的經費有限以外，我們都還要向中央爭取，剛才向議員報告，整個經費就是漁民、中央和地方各三分之一。

王議員耀裕：

我是說沒有養殖登記證的，天然災害保險就沒有辦法來補助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目前是因為我們經費的關係，優先以領有養殖漁業登記證的漁民為主。

王議員耀裕：

所以這個回歸重點就是，因為林園的養殖業很多，我記得大約 3 年前，那時候養殖登記證的比例大概 10% 而已，現在有養殖登記證，因為慢慢水利局要做一些海堤的改建，未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延長 1 分鐘。

王議員耀裕：

未來水利局的海堤改建，當然抽取海水養殖管線的水權問題才可以解決，沒有水權問題，當然我們的養殖登記證要取得，光是那個水權就有問題了。所以這方面看海洋局也來輔導，讓這個養殖登記證，看漁民養殖業趕快該補的資料，或者水利局現在和水利署配合海堤的改建，這一些看怎麼樣來取得？才不會導致以後海堤做完了，他永遠還是沒有養殖登記證，現在剛好有這個工程已經在規劃進行，我們也要趕快來著手進行。請局長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誠如你剛才講的，林園區的養登很少，這幾年透過養工處林園公 12 溼地公園的工程，還有水利局的海岸治理計畫，我們都把它納到共同管溝，所以現在林園地區的養殖登記證已經 200 多張了，後續 200 多張，大概增加 10 倍。〔…〕比例我還要再核算一下，大概和幾年前比起來至少有 10 倍的成長，後續我們也會配合市府相關的工程把它納入共同管溝，然後申請海水構造物的證明就可以來申請養登，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邱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剛才在等開會的時候，其實有和局長及主管已經對話很多的時間，所以有一些比較詳細的就不在這邊贅述了。可是剛才局長你有說，國外旅費，2021 年日本東京食品展，你說確定不會去還是確定會停辦？這個你要很明確向大家說明到底會不會辦？因為我現在看國貿局還是有在收團，還是有在接受報名，因為是今年的 3 月 9 日到 12 日，像去年的食品展 3 月份舉辦，它是 2 月下旬才宣布說停辦，所以今年這個食品展到底會不會去？還是會不會辦？局長，你的了解是怎麼樣？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3 月份快到了。

邱議員俊憲：

農曆過年完就到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以日本現在疫情的關係，我們業者參展的意願不高，剛才我們會計主任有報告這筆預算，我們現在不分配。

邱議員俊憲：

當然不會分配，因為議會還沒有通過，你怎麼分配？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另外像上海國際食品展覽會或者青島國際漁業展，大概 6 月或者年底 12 月；其他像中東與非洲海鮮展，大概是 9 月份，所以這個部分…。

邱議員俊憲：

局長，我問這個的意思是，我們在議會審預算，我的態度很簡單，這一筆我們要協助漁民外銷出去，我們都支持，重點是你今年不打算去或者不舉辦了，

像運發局要去參加其他像日本的馬拉松，因為人家已經確定停辦了，這筆預算議會通過是沒有意義的。所以我在這邊詢問你，你是不會辦，還是你們確定不要去？議會就可以把這筆預算做一些適度的處理，如果你現在講這樣子，就算議會把這筆預算給你，你也不會去，這樣我們刪掉就好了，你知道我的意思嗎？而不是這樣子過水，好像會不會執行和預算通不通過是沒有關係的一樣。會不會去呢？看起來不會，因為現在居家檢疫加自主檢疫，去要 14 天加 7，回來又要 14 天加 7，去參加那 3、5 天的活動，自己要隔離 42 天，你們會去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目前我們了解，業者的意願都不想去。

邱議員俊憲：

業者不想去，你們會不會去？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也不去。

邱議員俊憲：

你們也不去。議長，我覺得局長這樣講，這 12 萬東京食品展，我要重申，有需要去要編、要支持你們，可是如果你們確定不會去了，我建議議會就直接在預算的處理上做一個決定，議長，我建議這個 12 萬東京食品展就刪掉。可是有另外一個問題，局長，在其他部門我們審出國預算的時候，我們有提到一個想法，這些出國預算其實都是旅費，不是業務費，可是我們同仁沒有辦法去國外參加那個展覽，沒有去參加那個展覽不代表那個展覽沒有辦。所以當我們的人沒有辦法透過坐飛機去那邊的時候，有沒有什麼方式可以委託當地，不管是外館還是國貿局駐地的人員，幫我們去執行這一些促銷、展覽的活動？可是這個是業務費了而不是旅費，這在業務費裡面沒有看到這部分的敘述跟編列。

局長，你要回去想想看，東京食品展，如果議會今天決定，因為你剛剛說你們可能不會去，將它刪掉。可是如果東京食品展還是辦了，你有什麼方式可以讓高雄這些好的漁產品的資訊或是產品可以在那邊，透過日本當地的代理商也好，或者是日本的外館、台灣駐日的這些代表，使館裡面的同仁幫我們去做展覽？這個你要去思考，我們人沒有過去沒關係，但是事情要繼續做。包括其他北美的海產品，或是中東這一些，不見得我們人有辦法去負擔因為國際旅行所衍生這些成本，可是這些展覽在國外不見得會停辦，這個你要去思考看看，這是第一個主張。那筆 12 萬，如果局長已經講成這樣子，議長，他們又不會過去，我們通過這個沒有意義，就將它刪除。

主席（曾議長麗燕）：

第 3 條？

邱議員俊憲：

第二個，前幾天寒流，市長去魚塢視察，有說要補助漁民保險的費用，本來中央、地方、漁民各自分擔三分之一，要降低漁民的負擔從三分之一變成四分之一。可是這一本預算要怎麼去估，很難估，因為保險的樣態是屬於溫度型還是降雨型，然後面積、種類、理賠的狀況，這個保險費用其實很難去估算，因為是上一次霸王級寒流來，才有衍生這些保險的機制。所以預算要怎麼拿捏，我會建議局長，就在下一個定期會的時候，在業務報告裡面，要把它講得更清楚。因為有理賠到的漁民一定會繼續保，賠一次付的保險…。

主席（曾議長麗燕）：

再 1 分鐘。

邱議員俊憲：

就怎麼樣去估算更適宜的預算，鼓勵更多的漁民願意從自己的口袋裡面拿出部分的預算加入這個保險，其實對家家更有保障，這個部分要請局長去想辦法。幾年前的霸王級寒流，很多的龍膽石斑、大型魚死掉，大家虧損很多，好不容易才有保險公司願意去辦這個業務，不然以前想要買保險也沒得買，因為根本沒有這個東西。這個怎麼樣讓漁民朋友更加願意去參與，像降雨型從 11 戶變成 40 戶，如果這 2 年都沒有下雨，明年可能只剩個位數而已，大家就在賭不會下雨，這個部分要拜託海洋局盡力去處理。議長，我建議 12 萬的日本東京食品展，既然局長說不過去，我們刪掉好了，以上建議。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麗娜議員，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的部分比較簡單，剛剛有提到金目鱸的部分，因為它是 108 年的補辦預算，剛剛有提到這一塊總共是花了 200 多萬，但是我們在預算裡面編了 600 多萬，是不是應該要如實的把它更正？因為這個預算是補辦預算的部分，我們只要是金額符合就可以了，可能當時你們預估的時候估得比較多一點，但是事實上沒有用那麼多。請會計主任再把金額報一次，把它更正為確切的金額。這樣子可以嗎？再把金額報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洪主任，請答復。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議員，我再回去研究一下，因為這個收支它已經是對列的。

陳議員麗娜：

對列？對列的話，應該是你用多少…。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對，可是它的賸餘款已經繳回去了，那個當初就已經繳回去了，現在只是因為當初的預算這樣，所以你看歲入那個地方也是有編。

陳議員麗娜：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那個嗎？你指的是什麼？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在第 23 頁第二行那個地方，在 210-23 頁的第二個。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的意思在歲入、歲出的部分…。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那是對應的，所以它支多少用多少，中央是你報多少就給多少，只是他當初核定是這樣，可是我們現在執行面已經結束了。

陳議員麗娜：

OK，所以你們該繳回去的也繳回去了？

海洋局會計室洪主任玉媛：

都繳了。

陳議員麗娜：

好，那沒問題。

主席（曾議長麗燕）：

韓賜村議員，請發言。

韓議員賜村：

我想就教海洋局長，因為這一年來疫情的關係，前鎮漁港包括林園漁會，有關超低溫魚貨滯銷，特別是東輿沒有辦，我想這有賴冷凍倉儲的建構。去年我也跟局長到林園，海洋局所屬的閒置土地去做一些會勘，然後這一些地目都是可以做冷凍廠，包括倉儲、物流的地目。局長也允諾整合其他局處，相關擁有土地的局處，然後把它整合。整合這個業務就落到海洋局局長的身上，局長有義務去把相關的局處土地，包括財政局、農業局把它整合。這個整合不是東一塊、西一塊的整合，而是在一個區塊裡面有夾雜其他局處土地的，我的意思是這樣。局長也都去會勘過，確實林園在漁會的周遭，有存在這樣土地利用的空間。我想因應疫情的來臨，為了讓這些魚貨未來有更廣大的通路，我想建置冷凍廠跟倉儲物流的設備是必要的。這樣的業務，我想請教局長，是不是有積極在推動，或者整合其他局處，有針對本席剛剛這樣的建議來做未來的因應。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的確如韓議員所提到，就漁業來講冷鏈物流相當重要，尤其疫情的關係，我們的漁產品外銷受阻。如果有這些冷凍加工廠的話，能夠做調節產銷，穩定魚價的功能。

有關韓議員所說的中芸漁港旁邊的腹地，基本上上一次辦完會勘，這塊土地裡面有夾雜地政局主管出租給民間的地。我們為了後續的開發，我們會把它撥撥用，處理完地上物的部分完之後，再做公開的招標。事實上後面到底招標的程序要怎麼進行，我們會跟財政局請教，儘速促成這個案子的進行。

韓議員賜村：

局長也講到重點了，把其他局處的一些土地能夠整合在海洋局身上，然後由海洋局統一標出。我想未來標出以後的狀況，我們當然就不會在意。我們在意的是前置作業，像剛剛提到疫情的關係，冷凍倉儲、物流的需要，我想因應這一段時間，海洋局有責任趕快把這些土地做一些整理，然後它的地目也不需要去做變更，因為它本來就是冷凍倉儲物流的地目。剛剛局長講到重點了，在這個會期當然是來不及，我想在這個會期完以後，相關局處趕快整合，在4月份或5月份的定期會能夠提出來，讓議會能夠同意。讓地方的業主有意願去做這樣的生意，或者讓這些物流能夠通暢，能夠暫時存放，未來能夠有一個好的價錢，也幫業者找一個出路跟生路，這是必要的。我想請局長能夠多加油，在這個會期結束以後，馬上做這方面的行政作業，讓下一個會期定期會能夠順利在議會提出來，讓議員同仁能夠同意，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郭建盟議員，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主席，不好意思，因為我下午3點有一個會勘，所以現在簡單跟局長請教一下。長久以來我們辦理漁網回收，我覺得我們做得都比別的縣市還要好，尤其是在民國107年的時候，我們用10公斤、100元回收，那時候都可以回收到差不多…，那一年我記得差不多50多噸，今年我看我們的業務報告裡面寫9月我們回收15萬噸，我覺得海洋污染環境維護，尤其是漁網會造成海洋生態嚴重的破壞，所以到底整個回收制度我們建立得如何？

當初我曾經很細部的去用高雄區漁會有實際作業的漁船數量去評估20噸以下流刺網廢棄的狀況，如果以高雄區漁會的漁船數量算差不多占四分之一，那時候和總幹事推算，高雄1年的廢棄漁網差不多在40噸，所以我們在民國107年可以回收這麼多是因為過去我們一些隨意丟棄的都一起回收。這幾年來我們一直在執行，問題是看到現在開始有一點雷聲大雨點小，看到民國110的預算

好像中央也才補助 50 萬元，我們相對地才編列差不多 10 幾萬元而已，所以有關漁網回收對海洋污染的防治，我要拜託海洋局要繼續推動下去，而且最重要的是 1 件流刺網裡面有差不多二分之一至三分之一的重量是可以回收的，不管是尼龍網、PP、PE 繩，或者是鉛錘、浮筒都是可以回收的東西，問題是我們過去初級破壞的成本太高，所以現在包括中國都不收的狀況下，我們的終極處理，現在 15 萬噸回收後，最後你們都怎麼樣處理？局長是不是簡單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的確誠如郭議員講的，107 年度我們收了 50 噸，去年大概 15 噸，我們今年度也有跟漁業署申請經費，我們會繼續來做。現在整個回收的漁網處理大概分成兩個方式，一個是把它剪成比較小的部分送焚化爐，另外一個就是回收再製作像尼龍絲的方式，當然後面…。

郭議員建盟：

回收跟送燒的比例有多高？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去年的話，15 噸大概全部都進焚化爐。目前我們希望中央能夠對後端的整個處理技術跟廠商做一個媒合，我們儘量能夠做後續的回收。

郭議員建盟：

局長，不好意思，因為時間的關係，我讓你知道，那時候我跟你們的科長都有細部討論過，關鍵是在哪裡？我們初級破壞的成本太高，因為初級破壞的成本這麼高，之後的回收一點利潤都沒有。問題是你也知道台灣包括高雄長期有一群志工為了整個資源回收在奉獻，他們所做的初級破壞不是為了賺那個錢，是為了愛護地球，所以我曾經也跟科長聯繫，把一些環保團體可能協助我們一起合作來做初級破壞，再把終極的這些漁網交給回收業去做回收。

這樣的機制，很遺憾，一直沒有去串聯起來，所以我在講環保的事務不是一時興沖沖，雷聲大雨點小，我認為我們前面做得很好，中間如果我們再補強就可以把後端的末端處理做好，這個機制有可能讓全國漁業都跟著走，這對台灣整個漁業廢棄物的回收有很大的幫助，所以我們共同再打拚一下，好嗎？局長，再拜託科長，我們共同再聯繫一下。〔好。〕以上建議，謝謝主席。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建盟議員。局長，你請坐。我們來處理邱議員俊憲提海洋局第 42 頁，國外旅費，參加「2021 年日本東京國際食品展覽會」12 萬元，刪除。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刪除。（敲槌決議）

我們接著處理李議員雅靜提附帶決議，海洋局第 42 頁，大陸地區旅費 12 萬元、國外旅費 16 萬元，應依所編列預算用途說明執行，不得勻支。有沒有人附議？附議。有沒有不同意見？沒有，附帶決議通過。（敲槌決議）

其餘預算照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我們繼續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下午繼續審議 110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從海洋局第 44 頁開始，請農林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專門委員宣讀審議科目。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4-47 頁，科目名稱：漁業設施漁業工程規劃及修建，預算數 3 億 3,157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本席有幾個意見，第一個就是有一次部門質詢我有提過，就是海洋局不只是做漁港甚至是高雄的一個漁業政策而已，我們還可以再大一點，因為高雄有一個很好的中山大學不只是海洋科學工程，裡面還有國際海洋相關的專家，東沙也是高雄所管，所以我們有很多的海洋資源是可以結合中山大學等等相關的來討論。所以我曾經建議高雄市政府，應該要建立一個類似但不是常設的組織而是一個諮詢委員會～海洋事務諮詢委員會，包括很多跟世界的交流，甚至我們怎麼透過高雄本身可能使用的資源去做更好的結合，不只是我們自己來談譬如說這個是海洋漁業政策等等，只是談島內的那幾個漁港，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因為去年的疫情，在高雄的漁業部分有沒有什麼可以協助這些漁民的出口？或是他們整個產業有沒有受到很大的影響？市政府在整個產銷過程裡面有沒有做出什麼協助？當然今天這樣的一個漁業設施的預算當然很重要，說實在的，這樣的預算看起來好像很多，但是如果高雄市這麼多漁港，預算分一分也沒有很多，所以這是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就是遊艇產業的問題，高雄是遊艇製造產量相當大的城市，但是我們在遊艇的使用上確實是遠遠不足，製造銷售我們很強，但是我們自己卻不太會做來使用，所以我們怎麼去推廣遊艇產業的使用，在高雄市可以有更多的蓬勃發展？譬如說我知道在高雄會展中心有類似俱樂部，裡頭有好多艘遊艇可以在裡頭用餐，但畢竟只有一個。我們知道在哈瑪星那邊也有幾艘船是可以租的，但是如果對比在製造上如此大量的產值，這個都算很小。所以怎麼做推廣？讓遊艇不只是在高雄製造，而是可以變成一個觀光休憩真正的產業，這方面我希

望海洋局能夠扮演一個更積極的角色和觀光局等等來做協調。因為現在有錢的人也很多，也有很多人喜歡釣魚等等，這些都可能會用到船到外海去等等，我們怎麼把這些串起來變成一個類似藍色公路也好，甚至是一個單日旅行的也好，這方面我覺得海洋局應該可以扮演更積極的角色，所以這三個問題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有關第一點能夠善用中山大學一些在海洋資源和海洋工程相關領域的一些專家學者部分，的確誠如黃議員所講，我們之前就東沙鄉的相關議題都有邀請他們。其實高雄除了漁業以外包括海洋休閒、遊艇郵輪、海洋環境保護、海洋教育這個部分，都需要善用地的一些大學相關院校，這個部分我們會遵照辦理。第二個部分就是疫情的確影響國內漁產品的銷售，包括國外的鎖國封城，還有一些船運的受限，我們除了配合中央的一些紓困措施以外，對於我們在地相關漁產品銷售，因為疫情關係，去年國外的展場我們都沒辦法參加，但是對於國內的高雄國際食品展、台北國際食品展還有台灣國際漁業展，另外我們也利用相關節慶活動，包括中秋、端午相關的節慶，配合一些特色的活動來促銷，一方面也輔導我們的加工廠開發一些小包裝，讓家庭主婦或是市民朋友能夠很容易來料理，也透過宅配跟電商加強來行銷。

最後一點就是遊艇休閒活動，台灣的確在國際上是很有名的一個製造國家，但是國內的遊艇休閒活動是稍嫌不足，要發展遊艇休閒活動，最主要的還是要有一個完善的遊艇碼頭設施，目前包括本局的興達港，還有鼓山漁港，另外民間的在高雄展覽館西側的亞灣跟嘉信，目前大概有 94 個泊位，但是高雄現在設籍的遊艇大概有將近 190 艘，這個是遠遠不足，所以我們現在除了早上報告的興達港 BOT 案以外，目前包括第三船渠還有高雄港務公司的愛河灣，我們都互相在聯繫，希望能夠增加泊位，國外的市場也能夠導引進入我們國內的市場來推廣活動。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針對這個預算要請教局長，在第 46 頁有 1 筆 7,800 萬，有關於經濟部補助前鎮暨周遭漁港水環境的改善計畫，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來說明一下，這個預算執行用途和成效如何？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筆預算中央補助款是 7,800 萬，地方是 22% 就是 2,200 萬，總共 1 億。

陳議員致中：

1 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主要辦理項目是前鎮漁港的一些環境改善、碼頭的改善，另外包括旗津大汕頭泊區的疏浚，還有大汕頭碼頭的改善，目前總共 4 項工程大概 3 項已經完工，目前剩下大汕頭泊區的碼頭工程還在施作，大概 2 月底之前可以完工。

陳議員致中：

請教局長這幾個工程裡面，用在前鎮漁港的金額大概是多少？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大概 5 千多萬左右。這個也是配合後續整個行政院核定的 60 億工程計畫，後續多功能水產品物流大樓要新建的前置工作。

陳議員致中：

所以這個預算也是用在後續的計畫前置的部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是。

陳議員致中：

現在都完工了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前鎮完工了，現在只有剩旗津的大汕頭泊區，目前碼頭工程還在進行當中。

陳議員致中：

請教局長，是用的前鎮漁港的水環境改善，還有景觀改造嗎？可以具體的說明一下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譬如說前鎮魚市場圍牆打除，還有前鎮漁港舊有的魚市場污水處理廠的拆除工程，這個部分就是便利後續多功能水產品物流大樓要新建的一些前置工作。

陳議員致中：

我進一步請教局長，因為前鎮漁港建設，包括議長及我們同選區，大家都很關心，60 億的經費有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到位？然後開始這些相關的建置？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整個計畫，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11 日已經核定 60 億的經費裡，高雄市政府各局處代辦的總經費達到 28.5 億，包括水利局的油污水下水道的工程，海

洋局負責旗津漁港碼頭眷村整建工程，包括養工處相關漁港環境的美綠化，海洋局最後還有包括漁民服務中心、漁會大樓還有漁會魚市場的整建工程。

陳議員致中：

這個計畫我們非常感動中央的支持。剛才局長也有提到牽涉到水利局、工務局養工處，還有其他相關局處和海洋局，海洋局的部分是負責漁港的浚深，還有呢？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旗津漁港的整建加深工程是做為前鎮漁港的替代船期調配使用，我們還有負責包括高雄區漁會漁業大樓，高雄區漁會前鎮魚市場的建築物，還有本身營運服務中心三棟建物的一個整修。

陳議員致中：

局長，這整個期程目前是如何安排？多久之內可以完工？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部分市長已經下令，2年內各局處負責的工程都要完成。

陳議員致中：

所以2年之內，剛剛局長你講的這些所有工程、這些改善都可以如期如質來完成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沒有錯。

陳議員致中：

這個是你說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是市長下令的，還有包括我們…。

陳議員致中：

市長下令，我剛才聽到了，我要進一步問局長，因為你們是執行單位，尤其牽涉這麼多局處，2年完工這張支票，市民也很關心，就是說我們既然開出這個支票，所以局長的意思是，你有信心，也保證這個一定會如期如質完成、不會跳票，是不是？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全力以赴。

陳議員致中：

全力以赴。我想這個大家很期待，因為前鎮漁港經過半世紀之久沒有改建，其產值目前是全台灣最大的遠洋漁業基地，所以市民也很期待這個改建完成，以後不只是漁船漁民住在那裡，還有包括魚貨買賣批發、觀光休憩的功能，可

以成為台灣的築地，和日本豐洲魚市場一樣受到歡迎，我想海洋局的責任重大，你們要多加油，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金晏議員，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我請教代理局長，在第 45 頁有編列 3,350 萬 1 千元，本市各漁港疏浚及漁業設施興（修）建維護工程，其實這個是我們自己編列的預算，我們可以看一
下明年度編列預算總共是 3 億 2,760 萬 2 千元，扣掉這 3 千多萬，其他都是補
辦預算，這樣的執行狀況是否請代理局長說明一下？第一、3 千多萬有沒有預
計要花在哪裡？第二、這些補辦預算目前的進度如何？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3,350 萬元的部分是本市 15 處漁港，總長度大概是 2 萬 4,000 公尺的碼頭，
還有 4,050 公尺水域和陸域的面積，包括碼頭道路碰墊、繫船柱，還有一些綠
地以及路燈修護這些零星的修繕，還有包括目前…。

蔡議員金晏：

修繕而已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興建、修繕都算。

蔡議員金晏：

興建、修繕。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這些東西如果壞掉或者增設，另外就是大約 1,800 公頃的養殖漁業生產
區跟集中區魚塭道路經費全部都放在這裡面，這是我們自己編列的。

蔡議員金晏：

有沒有計畫？還是到時候看，當年度提出需求？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是有初步的一些規劃，像魚塭道路大概 800 萬元，還有興達漁港北防波堤整
個整修工程，還有鼓山漁港遊艇碼頭整修，以及高雄市所有漁港公廁修繕，另
外就是漁港零星修繕工程。

蔡議員金晏：

3 千多萬夠嗎？還是你講的是 3 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以外都還會跟中央爭取一些專案性的，像是蔡議員剛剛所講的補辦預算，比如說林園中芸漁港泊區擴建工程 3.6 億，這個就是向中央爭取 1.8 億，地方配合款…。

蔡議員金晏：

所以這個還沒有補到這裡面來，可能要補明年度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有一些是跨到明年度，有一些是今年度就結束了，比如我剛剛所講的中芸漁港漁筏泊區外，還有興達港南岸的安檢碼頭以及一些漁船停靠碼頭，這個是跨年度的。

蔡議員金晏：

因為這個科目的計畫，就是目前審的這個計畫內容，也包括疏浚。除了漁港區疏浚以外，也包括代理局長提到的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路的清淤，但目前看起來多半都是透過爭取中央預算來做，所以我才問這筆 3 千多萬是怎麼的編法？其實也看不出來，因為你一直配合中央爭取到哪裡就做到哪裡，這樣講有沒有問題？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是我們基本的需求，另外…。

蔡議員金晏：

你剛剛講那麼多…，多少公里的碼頭？這 3 千多萬夠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當然這個金額是不夠，〔對。〕所以我剛剛特別跟蔡議員說明，其他專案性的都會另外再向中央爭取。

蔡議員金晏：

如果中央爭取不到怎麼辦？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就要排優先順序。

蔡議員金晏：

有沒有計畫性的疏浚？好像比較少說哪個漁港幾年淤積再去做前期規劃預先把預算編列，通常都是聽到地方漁民或者我們同事提出才會去做這些。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其實業務單位都有去盤整，當然地方的反映意見也有，但是我們都會排第一優先順序。

蔡議員金晏：

淤積的部分，你們難道沒有辦法事先規劃嗎？哪些漁港容易淤積，高屏溪的

中芸容易淤積嘛！高雄港內旗津的上竹里相對就比較不會。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商港類比較不會淤積。

蔡議員金晏：

我覺得應該都要有比較完善的規劃，可是我們看看現在對整個高雄市的這些漁港或是碼頭周邊的規劃，大概就是爭取到什麼就做什麼，其實這樣沒什麼…。而且再看一下第 10 頁，前年度 108 年度決算是 6.6 億，109 年度的預算是 1.9 億，今年又跳到 3.3 億，所以我對這樣的預算編列方式是抱持一個很大的疑惑，局裡面針對這個整體的工作到底要怎麼做？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跟蔡議員報告，之所以會發生這個金額的差距，最主要是前瞻計畫的水環境計畫，它是從 107、108 到 109。〔…。〕3 年計畫是 109 就結束了，從明年度開始是水與環境，就是比較偏重養殖生產區的淨水、排水清淤的工程。〔…。〕其實每年度漁業署都會請我們提報計畫。〔…。〕對，就是跟蔡議員報告的前瞻第 3 年已經結束了，所以金額就降下來，明年度又轉成養殖生產區的部分。〔…。〕對，前瞻大概都是 70% 比 22%，平常沒有前瞻的時候，大概是一半一半。所以誠如蔡議員所講，我們 15 個漁港…。〔…。〕所以在有限資源下，跟中央爭取補助的部分就相當重要。〔…。〕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耀裕議員，請發言。

王議員耀裕：

有關海洋局編列這筆漁港工程預算，本席也要對林園漁港改造工程表示肯定。整個林園中芸漁港是一個舊有的漁港，因為漁民眾多，當然漁船就會滿載，所以才會造成漁船泊位不足，所以這次我們也編列了一筆規劃設計工程費以及施工費用 800 萬元，另外還有 1 億 6,000 萬元，總共有 2 億 4,000 萬元，對於整個中芸漁港，本席想要了解目前的進度如何？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中芸漁港漁筏泊區，中央已經同意補助一半的經費，施工費 3.6 億，各 1.8 億。另外，王議員剛有提到一筆規劃設計監造費 800 萬，所以總經費是 3 億 6,800 萬，中央跟地方各分擔一半。目前我們基本設計已經完成，因為 5 千萬以上都要送到農委會審核，我們最近也在催他們的進度，因為農委會最近也要辦 60 億的工程，所以會比較忙，這個案子，我們預估大概在 3 月底可以進行發包。

王議員耀裕：

所以工程方面就是 3 月底發包後，就可以直接進場施作？〔是。〕預計工期大概有多長？何時可以竣工？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看明年中之前能不能把它完成。

王議員耀裕：

明年中。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大概能完成碼頭的長度為 688 公尺，可以提供 90 艘漁筏停靠。

王議員耀裕：

局長有去過林園，有看過中芸漁港，那一個工區剛好是獨立的工區系統，所以不會影響到現有的航道，不會影響到現有的泊地，所以那一邊的施工，工程上比較不會有複雜性，所以我們可以儘快，如果工期可以儘量提早結束的話，是最好的，趕快把工程完成。既然經費好不容易爭取到了，對海洋局及市政府的努力，表示肯定，請局長加快腳步，再跟中央催促一下，一旦核定下來，就趕快來做工程的施作。

中芸漁港的泊區，目前現有的泊區和現有的航道淤積非常嚴重，之前海洋局也有和本席一同到現場，因為一艘船筏的燃燒，燃燒以後，因為裡面的航道及泊區很明顯的淤積嚴重，讓救災及拖船都會受到影響，平常漁船進出也是非常危險。這筆疏浚的預算，怎麼沒有編列？請局長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中芸漁港疏浚的部分，我們這幾天才收到漁業署的同意補助函，一半的補助經費，這個部分，我們今年度會來做。

王議員耀裕：

所以那筆錢就沒有列在…。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那個是專案性的，剛剛那個疏浚都是屬於比較零星的部分。

王議員耀裕：

所以到時候我們就用專案？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我們爭取中央一半的補助。

王議員耀裕：

今年剛好媽祖要海巡，媽祖海巡是農曆的 3 月 3 日，所以媽祖要海巡前，我們要趕快進行航道及泊地的清疏，否則會影響媽祖海巡。〔是。〕進度要請局

長和工程科控制好，才不會影響到船隻的進出，不然就很嚴重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部分我們會跟公所及漁會做期程上的協調。

王議員耀裕：

漁民的配合度都沒有問題，所以我們要儘速、趕快來施作，看什麼時候要進場施作，再跟本席回報一下。〔好。〕謝謝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局長，現在興達港有漁船、修船、遊艇在那邊進出，而且訓練的基地也是在興達港，這些產業就建議，如果能讓我們的遊艇產業，尤其是小艇能夠進出港，因為泊位沒有那麼多，如果你要鼓勵這個產業的話，必須要有一個斜坡，讓小船可以下去，如果它沒有長期停在那邊的話，也不用占用船位，它可以拖上來，可以到別的地方去，他們是建議希望能有一個斜坡可以下去。我們上次有去會勘，也有提出這個建議，目前有沒有在研究這個計畫？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目前在地有業者提出興達港修造船區及遊艇碼頭 BOT 案，有關剛剛吳議員講的，為了方便帆船或遊艇上下岸的話，這些類似曳船道或是天車的部分，我們會一併來考量是要先做，還是以後 BOT 業者進來後，他本身有修造船廠，這些遊艇和帆船要修船的話，會比較方便，我們兩邊都會做一個考量。

吳議員益政：

你的進出可能就要經過 BOT 的廠商，常常講的 BOT，不是把整個權利變成只有廠商可以決定，哪些是政府應辦事項，是政府要蓋給他的，也有些是他的義務，如果你事先在合約裡要求，你必須要代建什麼，這部分可能不見得所有權是他們的，就是讓一般人也可以進出，他沒有用到 BOT 廠商的設施時，他還是要維持一定的公共性，這個你們是要自己另外先做，還是合併在 BOT，請你們也先規劃一下，把可能性跟廠商或現有的多討論，看要用什麼方式才好，請你們把這個計畫狀況、協商的結果，再來發…。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會跟現在在地使用這些水域的業者協調和溝通。

吳議員益政：

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前鎮漁港，可能小港、前鎮人比較了解，我們這個區

可能不那麼了解，可是中央突然來個五、六十億的大計畫，可是我覺得這讓一般關心的，當然議員不是只有那個區，整個觀光產業對高雄市有很重大的差異。我不曉得那個計畫，你們彼此溝通多久，議會對這個突然冒出來的計畫，對地方民意代表來講，突然有個五、六十億的大計畫，當然是好事，可是整個規劃案的意見，像輕軌、捷運也要公民參與，也要做好，當然捷運要更深度，前鎮漁港沒有那麼廣，可是它還是要有一個…，我不曉得這對產業界、市民或議會來講，就是一個大計畫來，大家鼓掌，然後有什麼建議給你們，也許很多人、也許業者，不管是漁業，還是其他觀光產業的，也許他們有很多的意見，但都沒有參與、反映的機制，你們到現在有辦過類似的座談會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前鎮漁港在民國 50 年開始動工，一直到 57 年才完成，到現在已經經過 50 年了，相關的碼頭設施都已經老舊。另外也配合漁船的大型化，現在包含加油碼頭或魚市場碼頭，水深都不足。所以 60 億主要的重點，就是把碼頭的建設加深，還有整個前鎮漁港周邊的兩水下水道的建設。另外因應友善外籍船員的多功能船員服務中心，還有…。

吳議員益政：

對，我知道，你們有這麼好的計畫，我覺得議會好像也沒有什麼參與，也沒有報什麼計畫，讓我們了解或辦說明會。其他產業的人有什麼意見，很多人都有很多想像，把日本的築地，把很好的地方都想像前鎮漁港就是會變成那樣，事實上是否如此？很多細膩的東西，都沒有讓一般人參與或討論，連議會想關心這個，也都不知道，突然中央大禮物就來了，開幕典禮大家就去了，真正市民或在地產業並沒有參與或建議，我想議長和在座很多前鎮、小港出生的，一定都很關心，我們也很關心，也…。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以我們海洋局代辦的工程來講，現在變成我們要進行整個高雄區漁會漁業大樓，還有前鎮魚市場、海洋局的漁服中心的整修工作。我們事先就邀請高雄區漁會、三大遠洋漁業公會，跟在地進駐的住戶來召開會議，希望能夠聽取他們的意見，到時候整個工程完工後，才能符合他們的需求。旗津的部分，我們也會邀請在地的公所、里長、漁會，還有漁民朋友來參與。〔…〕我們目前都在進行基本的規劃設計中。〔…〕我想這個部分可以建議，包括海洋局，還有水利局、工務局、養工處，在進行相關工程的規劃設計過程中，可以邀請在地的議員參與，能夠多聽取更多的意見。〔…〕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延長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現在還是一樣，高雄除了漁業以外，這個港口就是一個珍貴的資源，以前我們比較封閉，但是因為它的管轄權有可能是港務局或是中央單位，像漁港的定位可能是漁業署。從高雄市整個主體性還是高雄，我們的意見還是要有一個互相溝通的機制，像是如果要發展小遊艇 37 尺以下的，各個漁港它可能不是專用碼頭以外，我可能去他的漁港觀光，以後要開發的漁港，它可能容許遊艇碼頭進來觀光，可能包括前鎮、林園兩個碼頭，或是其他相關梓官等等，都一樣讓它除了漁業以外，這些觀光你也要開始思考。我們自己不思考，中央是不會替我們思考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這筆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8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49-51 頁，海洋行政－海洋行政及管理，預算數 1,382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針對兩筆預算想要提出請教，第一個是第 50 頁，海委會補助高雄市政府海洋廢棄物的治理計畫 252 萬元，這個預算我查了去年的預算，去年這一筆預算編了 1,100 多萬元，就是跟各個漁港的廢棄物清理及漁港的環境整理有關，今年這筆預算 1,100 多萬沒有了，剩下海委會這筆 256 萬元。我想要請教，接下來這些漁港廢棄物的清理工作，因為預算規模賸下四分之一左右，你們要怎麼樣去落實漁港廢棄物清理？這能不能請局長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說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海委會這一筆預算，我們預估辦理的部分就是包括海底、海漂垃圾的清除，還有一些海洋環境教育的場次宣傳，還有鼓勵相關漁船業者及工作船的業者加入海洋環境保護的環保艦隊。其實剛剛林議員所講的 1,000 多萬的部分，包括

海委會補助一些遊艇或郵輪行銷的經費，有關廢棄漁網處理這個部分，我們會另外跟漁業署爭取經費。

林議員于凱：

不是，去年有一筆預算是 1,100 多萬，它有預定要清除哪些漁港的廢棄物和維護漁港的環境清潔的部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林議員講的，是不是我們 15 處漁港的清潔維護費用嗎？

林議員于凱：

第二類漁港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應該是 210-34 頁，有一筆第二類漁港相關的港區內環境清潔及廢棄物清潔維護費用，不曉得林議員所講的是不是這一筆？

林議員于凱：

對。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是我們 15 處漁港的。

林議員于凱：

好，就等於今年海委會是新增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海委會是海漂及海底垃圾，不在漁港區裡面的。

林議員于凱：

你這個主要就是海洋艦隊及海洋廢棄物的環境教育宣導。〔對。〕請你講一下，目前 1 年可以處理多少海洋廢棄物？就是海漂垃圾從海洋艦隊撈回來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像今年 110 年是預估要清除 5 趟次，能不能請林議員容許我將去年度的一些成果，等一下會後再提供給林議員？

林議員于凱：

好，這個麻煩會後提供。我感覺這 252 萬元是今年新增的海委會補助的預算嗎？去年沒有？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去年有，今年也有，我們都有爭取。

林議員于凱：

但是去年的預算書裡面，我沒有看到這一筆。所以你們可能會後要再確認一下，這個計畫是不是每年持續都有在做？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都有爭取，去年和今年都有，我確定。

林議員于凱：

OK。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會再把資料提供給林議員。

林議員于凱：

執行成效的部分，麻煩會後再提供一下。〔是。〕第二個，我看每年都有編列 220 萬，針對海洋污染防治法，每年都要進行環境監測資料庫的建立，我比較疑惑的是，我們每年都在做環境資料庫的建立。但是實際上對海洋污染防治，有什麼實際上的功效？就是這些資料庫登入之後，對於我們的海洋污染防治，有什麼具體作為？另外就是第 51 頁，你們也有 66 萬 7,000 元，是海洋委員會補助 50 萬、自籌款 16 萬 7,000 元，就是針對海洋污染防治與應處計畫。我想要問的就是海洋污染監測和海洋污染防治，中間每年編 220 萬，到底對海洋污染防治有什麼具體成效？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海洋環境教育的部分，是針對高雄市北從二仁溪、南到高屏溪…。

林議員于凱：

不是海洋環境教育，我是說海洋污染監測。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是兩個不同的預算。監測的部分是我剛剛報告的，就是從二仁溪到高屏溪之間，我們有 36 個測點，每季或半年針對水文、水質、底棲生物…。

林議員于凱：

這個資料庫我都有看過了，是滿詳細的，還有含氧量、一些生物需求量。但我要問的就是，這個資料庫的建立是有必要沒有錯，但是實際上對高雄的海洋污染防治，我們有從這個資料庫裡面，去分析什麼結果？譬如每年這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于凱：

就是你有沒有從這每年 220 萬固定編列的預算，這個監測資料庫裡面，你去分析到高雄的海洋生物物種組成的改變，或是整個海洋微量元素的變化，去導入到高雄港附近的海域它的環境變化，然後我們再擬定相關對應的海洋防治措施，因為那個資料庫建立是一直都有編列。但是我不知道實際上，跟我們政策在做海洋污染防治的這個區塊，有什麼直接的關聯性？就是資料庫有沒有拿來

分析？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資料庫當然每年都會建立，透過整個資料庫的建立，萬一我們的市轄海域有發生一些污染狀況的話，可以做為一個比對，甚至做為求償的依據。在整個監測的過程中，我們從北到南，總共有 36 個測點，尤其在河川或排水的出海口，或是漁港的出海口，都是我們監測的點。如果有監測到有一些異樣的部分，我們會通函給上游河川的管理單位，加強去做整個河川污染整治的工作。另外，剛剛林議員所提到的海委會補助海洋環境教育的部分，我們透過跟教育局合作，對於我們…。〔…。〕這個部分是我們跟中油、台船進行每年度海洋污染的演練，另外也邀集我們海洋團隊相關的工作人員，進行整個海洋污染專業的講習。講習跟訓練班也增加 2 位臨時的人力來強化海域污染的稽查能量。〔…。〕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52-54 頁，海洋行政－海洋產業輔導及管理，預算數 1,366 萬 1 千元。

委員會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致中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請教局長，在 53 頁有辦理國際遊艇展的預算，上年度是編了 904 萬 7 千元，這一次是 450 萬元，請局長說明減列的原因在哪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台灣國際遊艇展是兩年辦理一次，也就是雙年展，從 2014 年開始，下一屆是明年的 3 月份。原來去年要辦，因為碰到疫情的關係所以就停辦。我們最主要的經費，就是前一個年度、110 年度是做一些遊艇的行銷，正式展覽的那一年會配合國貿局，以八比七的經費額度來編列相關委託外貿協會辦理台灣國際遊艇展的相關經費，所以落差是這樣產生的。

陳議員致中：

局長，你的意思是說，這個 450 萬是前置經費是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明年度要辦。

陳議員致中：

明年才辦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今年先做一些行銷，明年度最主要是場館的租金或者是辦展相關的費用，這個部分是高雄市海洋局配合國貿局編列的經費，然後委託中華民國對外漁業發展協會來籌辦。

陳議員致中：

請教局長，這個 450 萬要做什麼樣的行銷？裡面有提到文宣、說明會或是邀集國內外的廠商。現在疫情的關係，這個部分是不是會受到一些困難？你們打算怎麼用這 450 萬的預算？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像我們去年度因為停辦，所以我們做遊艇的線上數位展覽，今年度也要延續做。這個部分我們建置完成以後，也一方面提供給外貿協會，透過他們國內外有 60 幾個據點的方式來幫忙做行銷。

陳議員致中：

局長，為什麼你連續 2 年做線上展覽？因為這個預算 450 萬送到議會，當然大家在審查，我們也要了解你使用的具體狀況，你的線上展覽是怎麼做的？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線上是一個部分，就是把我們的遊艇，跟五金零配件用數位平台的方式，在實體展沒有辦法辦的情況之下，能夠透過這個方式展現。另外，國內宣傳的部分，我們是透過高鐵還有高捷，甚至高雄市的公車去做行銷，還有印製一些宣傳的廣告。

陳議員致中：

我自己是沒看到廣告，局長，你 450 萬做線上展覽，你預期要達到的效益是什麼？就是你可以具體說明一下，你已經做 2 年了，現在的成績是怎麼樣？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筆預算裡面，線上展覽是延續去年度，這個只是預算的一部分。剛剛報告比較重要的部分，就是利用國內的高鐵站、捷運站、公車，還有一些燈箱的廣告，另外印製一些宣傳廣告。

陳議員致中：

廣告遊艇展嗎？還是廣告什麼？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廣告遊艇展。

陳議員致中：

但是今年沒有辦啊！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是為了明年度的國際遊艇展事先做行銷。

陳議員致中：

提前部署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是。

陳議員致中：

提早 2 年廣告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因為這個不是每年辦，所以操作的方式是前一年做行銷，第 2 年才是實體展。

陳議員致中：

局長，請教這個 450 萬是中央給的錢，還是市府的錢？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市府的錢。

陳議員致中：

我要提醒你，海洋產業科的預算，就像你上面這一筆 5 萬 8,000 元是配合一些造船、海洋休閒的產業團體，辦理有關的訓練、研習、觀摩、座談。這個 1 年才 5 萬 8,000 元，局長，你這個怎麼用？1 年辦幾場？5 萬 8,000 元可以怎麼用？去年辦幾場，這個是延續性的費用。我的意思是說，像這種有關於研習、觀摩，對市民教育的部分，這似乎是太少。但是像這個遊艇展，既然疫情關係沒有辦理，有必要在 1 年、2 年用這個去做廣告，這個大撒幣的廣告有必要嗎？局長說明一下，這個預算上面是不是有失衡的狀況？到底海洋局要做的是什麼？我看你們好幾個科室都是海委會補助，中央撥錢下來要你們執行，我們變成承辦局嗎？到底海洋局要為我們高雄的海洋產業，你們管得很大，漁船、漁港都是你們管的，漁獲也是你們在賣，到底我們的中心思想是什麼？局長，400 多萬…。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這個部分如果沒有疫情，我們是會結合外貿協會到國外去做行銷。疫情的關係，像國外的邁阿密、羅德岱堡或是澳洲的神仙灣，這個部分都還要去辦這個展有沒有持續去辦？所以…。〔…。〕我們這一頁的預算還有一筆就是包括遊艇、郵輪還有水上活動的一些推廣行銷活動。剛剛陳議員所指教的部分，我們會運用這一筆科目來加強對一般民眾的宣導跟教育。〔…。〕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針對剛剛陳議員所提的，高雄本來就是有海洋，選舉常常講高雄有山有海，結果編的，海洋局好像弱勢，從以前的漁業科到現在發展再多一點業務而已。整個海洋發展的主體性跟特色都看不出來，很多就是中央補助，中央丟一個預算給我們，大家就鞠躬感謝。我們自己是什麼都不知道，我覺得這是我們海洋局，不好意思，在座大家來討論這個議題，雖然高雄這麼大，整個主導性譬如以遊艇來講，配合外貿辦個遊艇展這樣就好了嗎？還是發展這個遊艇產業？有漁船的製造業，還是之前遊艇要在大林蒲，後來因為污染的關係就沒有通過環保。這個遊艇產業到底高雄要不要再發展？除了代工以外，我們自己的設計能量，要不要做？像考照，好像也是中央在考，地方也沒有在鼓勵。我那天去興達港，一年好幾百人在那邊學習駕船考照，是中央辦的，跟地方也沒關係。

所以高雄自己在地的，不管是工業港或者是商業港，或者是一個遊艇或漁業港，我們自己都沒有一個想法。海洋局對我們高雄自己的主體性，還有全面的宏觀，我們自己想要做什麼？漁民在我們這裡，大家想要什麼？要遊艇的觀光，不然遊艇觀光好像也不是你的，是觀光局的嗎？請問局長，是觀光局的業務，還是你們的？可不可以答復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吳議員益政：

遊艇碼頭，比如郵輪要來這邊多一點，還是怎麼樣，我們有沒有想法？還是他來，我做好就好了？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遊艇的部分，當然除了製造以外，包括遊艇休閒活動也是一個…。

吳議員益政：

也是海洋局。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對。有一個很重要的產業鏈，包括遊艇碼頭的建置、經營管理，遊艇的租賃買賣、遊艇的貸款、遊艇的觀光。

吳議員益政：

對，有很多。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後續的補給，這整個產業鏈很大。像我們去年也爭取海洋委員會做遊艇一日生活圈的體驗，就是誠如吳議員所講的，除了外交以外，我們也要推廣國內的市場，所以去年我們也辦了一日生活圈的體驗，未來也可以結合澎湖、後壁湖

或是安平再辦二日生活圈。

吳議員益政：

所以辦遊艇展其實不是為了那個活動，是在促進後續整個遊艇產業，譬如說愛河有太陽能船，太陽能船不光是有太陽能，來觀光不是要來逛愛河，是要讓他看到有沒有人要來買高雄的太陽能船？太陽能船在哪邊製造？它是一個產業，不是觀光而已，不是每個人來逛愛河，逛愛河是我們這些百姓、觀光客。對高雄來講是更深入，我有這個場域讓創新的產品在高雄跑，但是我希望帶動後續整個遊艇產業，但是我們都沒有，我們把它分開看，郵輪是觀光局的，遊艇是交通局的，其實我們後面包括水陸兩用的，那時候買了2輛，現在壞了，後來要買新的，好像規格又不符合，不知道哪一點不行就算了。

事實上高雄本身就可以做水陸兩用的，回應我們的氣候變遷，觀光船不只是觀光用的而已，水陸兩用公車可以跑水線、可以跑陸線，也可以觀光，水災來的時候，它就是兩用的。我們要在高雄這邊試驗，做這些不是在炫耀我有水陸兩用，不是，我是在賣船、賣車、賣創新產品，場域跟整個產業、觀光是整個結合。但是在海洋產業這個部分，海洋局應該要更有企圖心，把整個海洋局的格局定位很清楚，然後跟別的局處、跟中央配合都沒有問題，但是我們自己的主體性要有，不然我們現在都看不出來，就是說業務也有，但都是中央給的，像我們講的，預算是他給我們的，計畫也是他給我們的，我們要做一個計畫，如果沒有中央支持，我們都沒有辦法做。當然是中央跟地方要相互搭配，但是至少我們自己要有一個主體性，也要有想法。現在如果要推動水陸兩用的產業，要找哪一位科長？哪一科？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跟議員報告，因為是交通局的業務。

吳議員益政：

我知道那是他在做，營運…。

主席（曾議長麗燕）：

科長，請答復。

海洋局海洋產業科莊科長士鋒：

議員剛提的那個事情，我們也有針對愛河那邊，你剛講的鴨子船的引道，我們有想到現在鴨子船不能用了，就打算要把它做為小型遊艇可以上下使用的一個引道，所以未來，我們會針對小型遊艇的部分，因為有些小型遊艇是掛在拖車上面的，它就可以直接從那邊下去。〔…。〕對。〔…。〕會，我們也會繼續發展。〔…。〕請教不敢，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剛剛吳議員一直在提到海洋局的格局可以再大一點，就回應到我剛剛上一輪的質詢，那個諮詢委員會它背後不只是…，我們只是把這些漁港的港內管好，甚至包括整個觀光、整個產業上的推動，我們需要很多不同的意見進來，才能做得大、才能做得好。所以在公共管理裡面，你們是公共管理者，當然你們的想法很重要，但是負荷領域專家的意見，現在更加重要。還有多方當事人，譬如說你現在要做遊艇產業，現在高雄大部分都是製造，但是真正去經營這個產業的人事實上不多，我們怎麼把這些意見彙整進來？所以多方當事人的意見要多去收納，我們只要是希望高雄更好的，你們只要態度、方法是公平的，我想各個意見越多越好，我們才能做得好。學界的力量進來，我們可以跟很多地方做更好的策略聯盟，業界的產業意見能夠進來，我們才知道真正在發展這個產業，我們可以支持什麼，我們可以協助什麼，還有當事人的意見，真正包括我們剛提到的漁民的各種意見，我們收納越多，你們在做執行的時候，未來得到幫助就會越多。就好像我們在推動很多想做的事情，如果民間的力量會支持，政府的部門也能支持，合起來的話，我們推動任何的政策一定會更有效果。

吳議員提到產業的部分，我們不只是製造，而是在於整個未來吸引更多人。我舉一個例子，剛剛你提到說二日生活圈有到台南安平港，我知道那邊有一個很大的遊艇碼頭，他們現在宣傳什麼呢？不只是坐船坐來坐去，還可以在遊艇上面開 party、吃飯、喝下午茶，什麼都可以做。這樣就有很多不同的收入，大的有大的收入，專業的有專業的收入，有不一樣的，我們的產業才會做得大。

所以為什麼我剛剛上一輪跟你們建議說，你要成立一個海洋諮詢委員會，高雄的產業絕對不只是把這些漁港、什麼做好而已，我們還可以做更多，只是我們需要有更多的意見進來，公部門把這個政策推動好，把多方當事人的意見納進來，學界的力量放進來，我覺得我們可以做得更好，是不是這個部分請局長再做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的確整個產業發展的話，相關一些專家或業界的意見是要去整合、去聆聽。像我們去年針對我們國內遊艇業者也有舉辦 2 場的座談會，也安排訪視 8 家的遊艇廠，也聯合相關的一些技職學校，跟我們的遊艇廠進行產學合作。所以後續今年度預算的部分，我們會朝著黃議員建議的方向來辦理。

黃議員柏霖：

好。製造這一塊，過去是我們的強項，但是未來在使用上、在產業上，我們可以怎麼讓它更有效益？因為廠商有錢賺，新進的產業越好，現在高雄最需要就是創造就業機會，任何的事最重要就是有創造就業機會。有工作機會就會吸引更多的人來，我們這些人有收入，就會形成一個正向的循環。我們要的是從這個方面，不只是製造，而是在使用上，無論是顧客，無論是工作機會都會產生，所以這方面一起努力。我覺得要善用公共管理者，你們以外還有多方當事人的意見，還有負荷領域專家。我們有很多專家可以問的，你多蒐集各種有用的意見，我想你們在推動會更有效益，這是本席的建議，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還有沒有意見？林議員于凱，請發言。

林議員于凱：

我承接剛剛吳議員益政和黃議員柏霖的意見，我也是想要提一下，因為現在高雄在推還河於民，愛河水域活動開放。當然還河於民這個活動牽涉到的單位是交通局跟觀光局，但是愛河接下來從苓雅寮的舊鐵橋出去就是高雄港區的範圍，這個港區的範圍應該就是海洋局所管轄。市府裡面牽涉到海洋港區的管轄單位有海洋局、輪船公司，還有港務公司，所以海洋局其實就是扮演一個高雄海洋發展的高雄市府內部的主管機關。

剛剛兩位議員都有提到，我們應該是要把自己的定位明確一點，到底我們要怎麼樣走高雄海洋城市，去發展一些產業觀光的行程？我是覺得預算，我都沒意見，因為海洋局的預算真的很少。52 頁，你們要租借船艇接待外賓的租金費用，1 年才 8,000 元，我不知道這個能租什麼船。配合造船、遊艇、海洋休閒、水域運動等海洋產業的這些研習、觀摩費用，1 年 5 萬 8,000 元。說真的，要你們去推動海洋產業的觀光，大概非常困難，因為根本就沒有預算。所以我會認為市府內部應該有一個平台，以海洋局為主體，接下來是觀光局、交通局、相關水域開發的單位，輪船公司、港務公司都要邀集進來，真的仔細想想高雄港的未來，怎麼去結合整個愛河水域觀光，去推一個更大層面的海洋休閒體驗。

現在我們推的是輪船跟遊艇，真的，誰有那麼多時間去搭遊輪？誰有那麼多錢可以買遊艇，自家有一艘？所以我覺得前面的布局滿重要的，你怎麼樣從事水上休閒活動，譬如說輕艇、立式划槳 SUP、獨木舟，這一些活動你要讓高雄市民習慣要下水去活動，他才可以打開後面你對遊艇想要的行銷。因為一個城市只有對外的廣告是沒有用，如果這些外地人來高雄，發現其實高雄市民自己也不玩這些東西，你怎麼說服高雄港是一個優良的天然良港，然後讓這些外國的船進來，要能夠體驗高雄海洋城市的美麗？所以我認為這個格局應該是以海洋局做一個核心，想辦法去往外拓展，去開一個平台，讓整個觀光、交通的資

源能夠整合進來。我現在也特別想要問一下，53 頁那筆 179 萬，你有規劃遊輪跟水上遊憩活動推廣，去年有推一個台華輪的行程，叫做「鍍金夕陽」航線，現在這個「鍍金夕陽」航線的遊客數量好嗎？局長，要不要說明一下？我也是跟你們要資料才知道有這一條航線，不然我不知道。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台華輪的「鍍金夕陽」航線，就是善用台華輪星期日沒有跑馬公的行程，而推出的一個新的行程。就是下午 2 點從香蕉碼頭到接近小琉球海域再回來，最主要也是在疫情期間，國內的民眾沒有辦法出國的情況之下，提供一個類遊輪的體驗。推出以來，除了風浪不好的時候就停航，其他平常時間每一航次大概都有 700 多人搭乘。這個人數也受限於疫情的關係，他的上限是 1 千多人，因為疫情的關係最多大概 700 多人。

林議員于凱：

所以載客率將近 7 成，其實這樣聽起來還不錯。我覺得既然有這種航次…。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過完農曆年，風浪比較好，會更適合民眾來體驗。

林議員于凱：

應該結合觀光局多去推廣，我本來也不知道這一條航線，我相信在座的議員也沒有多少人知道有這一條「鍍金夕陽」航線？是台華輪當做遊輪來導覽高雄風貌，到小琉球對不對？〔對。〕我覺得這個真的要推廣。

還有，茄荳海洋生態文化節，原本有一條藍色公路，這一條藍色公路現在進行的狀況怎麼樣？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去年我們有跟茄荳觀光協會在興達港有辦一個海洋文化節慶的活動，也配合當地溼地的體驗，在興達港海域有包括獨木舟、風浪板、立式划槳，還有遊艇的體驗活動。藍色公路的部分，目前最主要是由高雄港的香蕉碼頭到蚵子寮漁港，它是用包船的方式，因為你要定期航班，一定要有穩定的客源，目前都是由在地的旅行社跟輪船公司合作，我們這邊也幫忙做行銷。從高雄港出港可以看到包括西子灣、中山大學、英國領事館還有柴山的美景，到達蚵子寮漁港以後，包括一些路上的觀光魚市還有拍賣魚市場，還有一些製冰廠的體驗，周邊宗教廟宇的體驗活動。〔…。〕

主席（曾議長麗燕）：

韓議員賜村，請發言。

韓議員賜村：

針對剛剛同仁有很多意見的 53 頁，450 萬遊艇產業的宣傳及文宣相關的製作等等。我想跟局長就教，遊艇展這 2 年因為景氣的關係、疫情的關係也停辦了。遊艇在台灣的市場，在世界的排名從第 7 名已經推進到了第 5 名，甚至是第 4 名，在亞洲是排名第 1。這樣的技術跟代理商購買台灣遊艇銷售到全世界，僅次於義大利跟美國。這樣的遊艇展，如果純粹辦理休憩跟觀光，我想是落在觀光局，你這個是針對遊艇產業的行銷，我想依海洋局的能力跟人才的專業性，也跟業者沒有辦法同步，我當然對預算沒有意見，我是支持的。坦白講，這樣子的流於形式，每個造船廠請他把遊艇拉到展覽館，小型的在路上可以載運，大型的可能就沒有辦法陸運，只能停泊在展覽館的海上。

每年辦這樣子的遊艇展，其實我認為也流於形式了，你說外國的代理商，要把台灣的造船產業的規格，跟怎樣的型號銷售到主要的買主身上，人家都已經很先進了，在線上就可以作業，甚至購買到他需要的遊艇。我們在編這樣的預算，每年弄成這樣，其實對業者來講根本沒有實質上的意義。我不曉得辦了遊艇展以後，在遊艇展覽裡面得到什麼樣的成績？或者收到什麼訂單？讓業者把遊艇，花這些運費、運輸，你只是在展覽館提供硬體的設施而已，其他的文宣部分讓業者自己來印，你們只提供剛剛講到的硬體設備，負責宣傳而已。至於國外的一些代理商或者是買主，是透過你們這邊的行銷而來到台灣的，也不是，都是代理商跟業界主動的聯繫，他們才來到我們所謂的海洋城市～高雄。

在推銷、推展造船產業，看起來是有其重要性跟必要性，實質上我剛剛一直在強調，海洋局你們的專業跟能力跟業界造船產業，根本沒有辦法同步了。這樣流於形式的遊艇展意義在哪裡？你們每年為了辦遊艇展花費這一筆錢，實質上有沒有帶來業界的效益？讓他的訂單增加，沒有。沒有的話，你們流於形式，這樣這 450 萬就交給觀光局辦理遊憩遊艇產業，推銷高雄所謂的海洋城市就好了。針對本席剛剛跟局長就教的部分，我不曉得局長你的回應是什麼？我想聽一下局長的回應。針對遊艇展這 450 萬，你未來的成果包括展現，能夠對業界產生怎麼樣後續的效益？局長，你可不可以談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以往我們的遊艇業者都是去國外參加國外重要的遊艇展來接單。台灣有這麼優異的製造技術，如果我們在這邊辦的話，國外的買主或是代理商除了來參加遊艇展以外，我們可以很容易直接引導他，就近到造船廠去看製造的情況，去談訂單、去談設計的內容。另外，我們展覽的除了是銷售遊艇以外，也包括他

的五金、零配件。遊艇休閒活動的部分，包括碼頭的建設者、遊艇俱樂部都會來參與。另外，額外透過這個遊艇展，國外的買主或代理商，或者是國內的民眾廠商參加以後，也可以增加我們整個遊艇會展以外的附加價值，包括交通、餐飲、購物，這額外的商機大概 2 億。所以我們不能自我看不起自己，還是要努力，把台灣遊艇的知名度把它打亮出來。

韓議員賜村：

依照局長的這樣子回應，辦理一個遊艇展所增加高雄市的一些，包括旅館……

主席（曾議長麗燕）：

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 55-56 頁，漁業救助－漁業災害救助，預算數 798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前面那一科目我不曉得，我有先加一個附帶決議，我有發言過，也主張了，只是附帶決議有寫在上面，他們沒有來得及唸，上一科目跟我上次講的，剛剛我已經有表達了，只是變成附帶決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已經都照案通過了。

吳議員益政：

就放在海洋局的整個附帶決議，也不一定要放在哪一科目。

主席（曾議長麗燕）：

放在這一科目？

吳議員益政：

也算漁業，不過那是災害。我講的是我們很多要推動魚船的小型遊艇，事實上很多漁港不要受到影響，因為現在有颱風來才可以申請進去漁港，除非很擁擠，在可能的範圍內是不是比較放寬？因為他不是進來停泊，停泊當然要到專用港區，但是他如果要進來消費、進來觀光，應該要有這樣的區位，也不用很多啊！船泊位，必須要有一些配套設施，這個請海洋局跟中央或跟其他相關局處去協調，跟漁會大家能夠共存，如果觀光遊艇來越多，我們的漁業它也是有很多餐廳，這個一樣是共榮共存的。我現在有做一個附帶決議：請海洋局跟中央相關局處開放漁港供小型遊艇停泊，並改善相關設施，讓漁業跟遊艇觀光能夠共存共榮。這個看是要放在後面的第一預備金也可以，看主席怎麼裁示？

主席（曾議長麗燕）：

第一預備金也審過了。

吳議員益政：

預備金不是都最後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沒有，審過了。

吳議員益政：

這個到最後是什麼？

主席（曾議長麗燕）：

最後一個就是漁業福利。

吳議員益政：

好，我們按照規定，還是請海洋局去把這個事情做完，研究一下再跟我們報告有哪些是可行？有哪些改善計畫？就不用做附帶決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答應做比較重要。

吳議員益政：

對，請局長。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答應做比較重要。

吳議員益政：

對。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跟吳議員報告，漁船、漁港都我們在管，遊艇也是我們在管，目前漁港也是在符合漁船使用的基本原則之下，朝多功能使用。所以目前包括鼓山、興達港，甚至蚵寮漁港，如果有帆船業者、遊艇業者要來這邊吃海鮮靠泊的話，我們都配合漁會去協調。

吳議員益政：

林園那裡滿了嗎？你們有兩個港口，不是有一個港口要停擺了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沒有啊！

吳議員益政：

那邊可不可以？林園那邊的汕尾跟中芸？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中芸。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擱淺的部分，我們已經爭取到漁業署經費，配合我們的預算要做清疏，然後配合當地的一些廟宇活動，這個 OK 的。

吳議員益政：

你們做清淤的時候，同時可以做一些友善的相關設備，可以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我們都朝這個方向，在不影響漁船的停泊之下，我們儘量多功能使用。

吳議員益政：

把高雄港沿岸所有的漁港全面檢討，看哪一些進出，包括手續的申請能比較簡易，不是當作在避難一樣，只是來吃個魚湯而已，怎麼變避難呢？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這個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57-58 頁，科目名稱：漁業福利－漁業福利，預算數 2 億 6,353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曾議長麗燕）：

接下來審議水利局預算，休息 10 分鐘。（敲槌）

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接著審水利局預算，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接下來請各位議員拿出第 25 冊高雄市政府水利局主管 110 年度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25-250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請看第 31-46 頁，科目名稱：水利工程－排水防洪，預算數 22 億 8,642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議員善慧，請發言。

陳議員善慧：

本席針對第 31 頁編列 1 億 1 千萬，各行政區易淹水地區降低水患，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局長，針對這個問題，你可以向我大略說明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其實這一個是每年度都會編列的 1 億 1 千萬，針對整個全市的一些…。

陳議員善慧：

每年度都編列這麼多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1 億 1 千萬是固定編的。

陳議員善慧：

固定編。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用在一般我們現在有錄案的、有些區域排水需要整治的，或有些是中央配合款不足的部分，都由這一條預算去支應。

陳議員善慧：

針對第 33 頁，中小排水設施興建改善及環境維護計畫，這個部分大概在做什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依照市區裡面所有的排水，有區域排水，區域排水是比較大，而且有經過公告的；中小排就是介於在市區排水比較大的跟雨水下水道之間的一些明渠，甚至有些也是暗溝，這些不是在原系統，但可能是舊有的一些排水渠道，這些我們就定義為中小排，也是我們的區排支流，所以我們也是每年度都固定編 9 千多萬做相關的維護以及整治。

陳議員善慧：

好。本席一直在關心右昌的淹水地區，本席在上個會期有跟你說一些下水道工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對。

陳議員善慧：

局長，今年你有打算要做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議員上次所講的右昌區域所有的這些案子，我們有報營建署，我們這一次在去年底總共提報 9 億多，9 億多的不是在這裡，我們現在是今年度一些爭取經費的部分，營建署今天會來勘評，我們會在今年度前，開始去做一些相關設計。

陳議員善慧：

有要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有一些都陸續要做。

陳議員善慧：

你有答應了。還有本席一直在關心，也是有派人去參加審查委員會報告，就是左楠下水道排水規劃檢討，這份報告現在到底檢討到哪裡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左楠雨水下水道？

陳議員善慧：

雨水下水道排水規劃。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已經核定了。

陳議員善慧：

核定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

陳議員善慧：

好。第 34 頁，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興建，就是側溝的問題，因為現在的降雨量不一定，又因極端氣候會不時的發生強降雨量，而我們的水溝都做在人行道裡面，入水孔都設在路面，但是強降雨時，路面的雨水流經人行道排入水溝很慢。本席在上個會期有跟你建議，水利局在右昌街有做一段，在做好一段之後，現在排水變得非常順暢，譬如之前強降雨時都沒有淹水了。所以側溝的問題，我希望水利局一定要澈底改善，這是對排水非常好的事情。所以本席再次跟你建議，尤其是易淹水地區，路面的水排不進人行道的水溝，就可以利用側溝來改善排水功能。水利局長，你認為這可行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其實跟議員會勘過幾次，確實在市區裡面，尤其舊部落這個問題很嚴重，所以議員跟我們會勘後，很多案件我們都有錄案，我們也會逐次依照淹水的程度陸續來改善。這個部分不是只有右昌，其實市區裡面有很多地方，我們也會用這種標準來處理。

主席（曾議長麗燕）：

范議員織欽，請發言。

范議員織欽：

謝謝主席給我這個機會發言。因為這個部分關係到原鄉地區的水利工程安全性，所以再怎麼天冷也要來請教水利局長。在你們的單位預算當中的第 31 頁，

排水防洪計畫裡編了 22 億 6,870 萬 9 千元。在這個地方我有兩個問題想要請教局長，第一個問題是 110 年度原住民地區，你們編了多少預算？請局長回應。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在第 34 頁裡面提到 600 萬的部分，有補助山地原住民區的三個區公所各 200 萬。

范議員織欽：

這個部分我們議員有沒有被知會到？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是有編，但是這個部分是直接給區公所。

范議員織欽：

是不是可以讓我們三個原鄉的議員都知道？〔好。〕雖然這 600 萬只是一個小數目，一個區才 200 萬，對嗎？〔對。〕這 200 萬，如果我們議員能夠稍微參與其間，了解你們整個要做的？或者公所需求的部分？或許會對我們整個施作的過程會比較清楚跟了解。所以這個部分也麻煩未來如果有類似公文的話，也知會我們三位議員，可以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原鄉的這些預算，除了這 600 萬，我們也有爭取水保局相關的預算，我們也會依照議員剛剛的指示，公文的部分都會跟議員告知，也包括中央水保局的一些補助款。

范議員織欽：

謝謝。另外你們在做這方面排水防洪的工程當中，這 200 萬裡面有哪些可以讓我們知道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要依照公所實際提出來的需求。

范議員織欽：

我覺得你們編這 200 萬似乎是嫌少了一點，因為你想想看，每年從 6 月份開始一直到 9 月不定，隨時都會有大雨或是颱風的出現，像這樣的情形，這 200 萬能夠做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200 萬不夠，我們還有依照災準金，這個部分也有請公所每年度匡列開口契約，如果有不夠的部分，我們會再協助跟中央爭取，所以會依照實際的狀況去處理。

范議員織欽：

如果有跟中央爭取的話，也希望能夠副本給我們三位議員，可以嗎？〔好。〕
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韓議員賜村，請發言。

韓議員賜村：

我想請教局長，新開闢的 15 米以上道路，就必須規定做雨水下水道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開闢雨水下水道要依照我們區域的雨水下水道的規劃報告，有規劃報告才需要開闢。如果計畫區沒有規劃雨水下水道系統，就只要依照道路做側溝就可以。

韓議員賜村：

我再提一下，請局長回應。上個會期，局長還未擔任這個職務，在林園北路 495 巷，有一段路中間因為沒有徵收，後來補徵收 30 坪到 50 坪，那一段路為了拓寬，所以這一段小小的 30 坪到 50 坪，就直接做了雨水下水道。做了這個雨水下水道之後，不要說 100 年，20 年內都不會用到這個雨水下水道，為什麼要花這個錢呢？前面是鳳林路，鳳林路整個都沒有雨水下水道，它的後端是農田水利會的灌溉溝渠，水路是很暢通的，50 年來根本就不會淹水，而且那個地區的地勢又高。我現在回歸到 495 巷，為什麼要花這三、五百萬做一個雨水下水道的箱涵？我上個會期有問過工務局，他們說是水利局做這樣的指示，但是依照局長剛剛的回復，根本就不需要建置這樣的雨水下水道。為什麼建置了雨水下水道以後，在本席要去會勘之前，馬上就草草了事掩蓋掉，巷子頭尾都封掉，前面端和後面端都封起來，等於設置三、五百萬的雨水下水道是形同虛設，50 年內，甚至 20 年內都用不到。局長請解釋一下為什麼要花這筆錢？這筆錢不是你們的，那是中油補助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一般我們一定是規劃雨水下水道…。

韓議員賜村：

你在這樣的路段埋設雨水下水道，是不是要清查一下？要不要挖起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會再確定一下，一般水利局會跟道路主管機關要求這樣，應該是有規劃雨水下水道。

韓議員賜村：

沒有規劃。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再查一下。

韓議員賜村：

剛剛你也講到了，工務局把這樣的責任丟給你們水利局，說你指示新設的 15 米道路要埋設，但它根本也不是新開闢的道路，只是中間一小段去做一個打通，做一個補徵收而已，補徵收大概不到 50 坪，就在邊側。另外一側因為房屋早就已經蓋了，大概在 20 年前就已經把前面的路退縮，正對面剛好有一個不到 30 坪的土地，所以就補徵收，補徵收以後，就把那一段雨水下水道埋在底下。你說這樣的做法對嗎？根本用不到，前面做好封起來，後面也封起來，雨水下水道設在那裡形同虛設，白花這四、五百萬元，現在還在那裡。你不要說 50 年，再 20 年也不可能打通，因為那裡是高處，後面的灌溉溝渠的排水系統很好。所以我再回過頭來請教局長，你們有沒有指示工務局要做雨水下水道？他們說是你們指示的。如果是你們指示的，就應該要有經費可以挹注，有 50% 或是 30% 的比例去挹注？還是有新規定是你們全額補助工務單位開闢的？還是工務單位自己編列預算？看起來都不是。工務單位為了把那筆中油的補助消化完，不但有賸餘，還不想還給中油，乾脆一不做二不休，全部都做雨水下水道。

我每次經過時，看到雨水下水道埋設在下面，根本是沒有功能的，巷子頭尾都被封起來，你對百姓的民脂民膏要怎麼交代？當然我知道那段時間不是你擔任局長，下面的科長難辭其咎，你們應該要出來負責任，誰指示要做下水道的？會後請科長來回報。局長，我知道那不是你的責任，議長，哪有人把三、五百萬的雨水下水道埋在地下呢？埋設之後不但沒有打通，頭尾還都封起來，不要說 50 年，就算 20 年都不可能挖起來，也不可能打通，這種錢你們也要花？我有一次質詢問工務局，他們說是水利局指示的。如果是水利局指示的，剛才局長講得很清楚，你們應該是在低窪…。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我查證清楚以後，會帶同仁跟議員報告。〔…〕好，我們查證一下。〔…〕好、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是不是做到宏平一路那裡？我是不是也有去會勘？〔…〕對啊！我看過。〔…〕是啊！〔…〕對。〔…〕又製造交通的問題。〔…〕局長查一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柏霖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局長，本席長期關心孝順街 505 巷，因為它的上游本業里滯洪池做好，事實上已經改善很多。接著是果菜市場旁邊那個也做好，事實上應該狀況還可以，但是有時候瞬間雨量一來，還是會有滿出來的狀態，所以這個部分等一下請你回復，這兩個都改善以後，目前有沒有什麼新的狀況？或者我們還可以做什麼？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我們這個科目是排水防洪，除了我們要不斷興建水利設施以外，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就是清淤，事實上去年和前年我們清了好多的污泥，甚至在神農路還清出腳踏車、棉被、床墊，像這種都要持續的清乾淨，因為很多東西不是我們沒有排水道，而是它的入水口被樹葉、甚至寶特瓶堵住了，變成它的排水功能就沒有辦法發揮最大的效應。所以第二個就是我們在汛期來以前，局長有沒有把所有比較熱區應該處理的樹葉、入水口、甚至箱涵下面的排水斷面，都能夠有系統把它清理乾淨，這樣子的話會讓我們原本的設施都能夠發揮最大的功能。因為剛剛韓賜村議員講的，議長也有去看 我希望我們不要為做工程而做工程，而是它能真正解決問題，不要小看 500 萬，很多地方我說實在的，如果把 500 萬拿來清淤，可能很多範圍之內的那些垃圾都會被清出來，它的效用就出來了。

所以我們在動用任何一筆預算，都要去思考它的效用到底在哪裡，如果是無效的，誠如剛剛議員提到的，前也不能用、後面也沒有、中間那一段…，我跟你講，不只是沒效，搞不好那裡面還滋生蚊蟲，發生登革熱，反而產生更大的問題。所以我們在這裡也拜託各位相關的科室主管都要去思考，今天好不容易爭取了一筆預算，你怎麼讓這筆預算發揮最高的效益？怎麼產生最高的效益？所以本席剛剛提到的就是，當你把你裡面既有的設施，怎麼樣發揮它最高的使用效益？像剛剛提到的那個排水斷面，如果你把垃圾清掉，排水斷面增加，你的效益就出來了，你的入水口處理好，很多水就不會往回排。大家都知道整個水利的工作只有三項而已，最大的入滲、最大的遲滯、最小的逕流。本來水利就這三個指標，你怎麼把這三個指標在你的工程裡面實現出來，當然就比較不會淹水。就像我們現在很多人行道鋪面要改成透水性，這樣水就不會全部都跑到你們的排水道裡面，搞不好在校園、在人行道上，水就流到人行道裡面就會分散了。所以治水就是分散，不要讓它一直往下游集結，當然水往回堵的時候，就淹水了，所以針對這三個，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先針對孝順街 505 巷，這個部分的一些相關設施，包含小型抽水站、小型抽水機在這個區域都已經做好，改善以後確實還有一些問題，所以跟議員報告，它一開始抽以後，第一次下大雨很多雜物全部跑過來會塞住，所以我們現在加了一些攔污方式，但是攔污要有人去清，所以我們又加派人力，發生的時間在今年度如果第一次下大雨，這個東西一定要有人去那邊維護，所以我們今年度多了這些相關的措施去處理。

另外排水清淤的部分，在下一個我們的預算裡面，第 47 頁、48 頁開始，我們其實有編區域排水、中小排、雨水下水道等等的一些清淤。這個部分在雨水下水道總計大概有 7,000 萬、區排有 8,000 萬左右，這裡面也包含檢視，檢視就是剛剛議員講的熱區，就是熱點，其實我們也跟環保局這邊都有做過一些相關的聯繫，容易淹水點的部分可能在山區，像神農路只要下雨一定會淤積，那個部分一定會定期去清。還有一些過去錄案的，像鹽埕區或者林園、大寮這些山區，有些淤積很嚴重的就編預算專門去清這些區域，所以議員剛剛講的這些清淤工作，我們其實是持續在做，熱區的部分我們也跟環保局互相聯繫。

黃議員柏霖：

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鍾易仲議員，請發言。

鍾議員易仲：

本席在這邊延伸剛剛黃議員所提到的，我過去長期在關心的鳳山區青年路，還有文化路、建國路附近的區域排水，在前年每逢下大雨，那邊必淹水，所以水利局有承諾要改善，待會也請局長針對改善的狀況做一個說明。

另外一個就是針對預算上面，我看到第 32 頁有 1 筆 256 萬，那是經濟部水利署補助的，當時增購了抽水機，後面又還有 1 筆 880 萬的，購買 10 台移動式抽水機組 6 英吋的，所以 1 台大概是 88 萬。是不是可以請局長針對這個預算、針對所購買的這個機器做一個說明，好不好？本席比較想要了解的是，這個機器是幾年需要更新一次，它的功率的大小、它的製造國家，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做一個說明？還有它可以幫我們在瞬間豪雨的時候能夠做多少的排水功效？這邊請局長做一個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先向議員報告青年路和文化路這一塊，上次議員…。

鍾議員易仲：

省鳳商後面那邊。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青年路這個部分，因為當初養工處在做圍道這個部分，一些箱涵沒有辦法穿越，因為中油管線沒有辦法遷移，所以我們在那個區域有做一個抽水機，它是用抽水機抽過去的。

鍾議員易仲：

什麼時候做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應該最近會完工，今年度汛期前應該可以完成，以後這個區域就是暫時用抽水機來抽水，跨過去這個青年路。

鍾議員易仲：

你們有評估過現在這個抽水機增設下去之後，可以抽瞬間豪雨大概是多少？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現在設計的標準，時雨量大概是 70 幾，養工處都有把一些相關資料給我們。

鍾議員易仲：

70 幾，其實不夠啊！過去你們下水道本來設計就是 70 幾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過去沒有，過去中間因為青年路這邊不通，所以過去是沒有。但是我們現在的一些水理計算，就是必須要把過路的這些沒有辦法去做的箱涵，全部用抽水機把水量抽過去，所以目前是用這樣替代，但是我們還是會要求中油要管遷，我們以後還是必須把這個箱涵穿越過去，這是目前我們的進度。

剛剛提到的這個 880 萬的移動式抽水機，這個部分是 6 英吋，6 英吋其實在水利局列管的，它是屬於比較中型的抽水機，我們比較大型的是 12 英吋，12 英吋是每秒抽 0.3CMS，我們在一般區域排水所佈設的這些移動式抽水機，大概都是比較大型的，就是 12 英吋的。

鍾議員易仲：

這個移動式分布的地方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移動式抽水機分布的地方，我們每年都會有一些固定分布的，還有一些機動性的。這些固定分布在整個高雄市裡面有一些易淹水的區域，原來抽水站的抽

水能量不夠，我們就是調這些移動式抽水機去補它的不足。

鍾議員易仲：

你所說的是高雄市的部分，是在市區的部分還是整個高雄市的部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整個高雄市。我舉個例子，譬如鹽埕區，鹽埕區原來的七賢抽水站能量不夠，我們會調固定 2 台 12 英吋的移動式抽水機在這邊抽。我們為了改善鹽埕抽水站，現在用了 4 台 1CMS 的去補足。所以以後這個移動式抽水機，又可以變成局裡面去統一調度，原來是固定在鹽埕，這些做了固定式抽水站以後…。

鍾議員易仲：

旗山、美濃那邊有沒有？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旗山、美濃那邊都有，我們過去在 5 號排水…。

鍾議員易仲：

你這一次增設的時候，旗山、美濃那邊有沒有再增設？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旗山、美濃像我們後來在溪洲，還有 5 號排水這邊有做了大型的抽水站，所以移動式抽水機就撤掉，但是有些狀況還是會依照實際民眾反映的去抽。所以有些地方，像過去有做移動式抽水站的地方，依照實際上的狀況，會把它改成固定式的站，這一些移動式抽水機才能夠調撥到其他地方去用。它的使用年限不一定，如果長時間在使用的一些位置，移動式抽水機的損耗率滿高的。〔…〕大型的總共有 120 台左右，就是 12 英吋的。〔…〕6 英吋的部分，印象中應該大概是 200 台左右，有些是放在區公所。〔…〕我們是購置，當然是增加，但是舊機組如果有問題，我們就會淘汰。〔…〕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宛蓉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宛蓉：

我針對水利局局長來請教一下，等一下再回答。我針對永豐路，我要說的問題很簡單，但是看你要怎麼回答我。這些都是小事情，但是我在總質詢的時候，都沒有時間去問你們這個小事情，但是對老百姓是大事。永豐路 120 巷那個地方，在我的服務處那裡，每一次下大雨，我們那裡都淹大水，郭玟成都涉水去那裡，很幸運的是他都他在服務處，就跟鄰居去勘查。但這件事情怎麼都沒有辦法做處理呢？

還有鎮中路也是，鎮中路在勞工局對面，有時候我要來上班的時候，都要經過鎮中路，過五甲路。一下子下大雨，我要開車過去也是淹水，有人要去勞工

局洽公的時候，進去是沒下雨的，但是一出來水淹到比車子的輪胎還要高，這個也是很嚴重的地方。另外一個是和祥街，那個工程現在進度為何？再來另外一件事情很嚴重的就是草衙路跟金福路，這個問題我也質詢過，因為金福路、草衙二路還是三路，高架橋下來有一個加油站，老百姓遇到颱風、強降雨的時候，那裡也是整個都淹大水，老百姓騎機車過去就拋錨，他的車是新的，拋錨之後去修理，修理費用很高，要申請國賠也沒有辦法。那個時候真的很危險，我也有質詢過，但是好像也沒有看到你們有什麼作為。

另外用戶接管，在南衙路、南二巷一帶，它屬於明義里的，他們現在還在等用戶接管，在等你們什麼時候可以來接管。你們知道他們沒有用戶接管，整個水溝都塞住了很臭，科長也跟我會勘了幾次，到現在無解，這怎麼辦呢？以上幾個問題，請局長回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先跟議員報告永豐路 120 巷，這個同仁應該有會勘過。

林議員宛蓉：

有會勘，但是無解啊！你們當時說要幫他們做閘門，閘門不是一勞永逸的事情，那是勞命傷財。是不是有什麼方法可以解決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請顧問公司再檢視一下，看有沒有其他的工法？鎮中路這個部分，應該是淤積的問題。

林議員宛蓉：

淤積，你們有沒有去處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能處理的我們一定會馬上處理。

林議員宛蓉：

如果處理之後還淹水怎麼辦？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我們有調查出來，確實是淤積的問題。再跟議員報告和祥街，和祥街這個部分因為工程剛發包，我們會加速進行這個案子。因為它外面還有一些管遷的部分要進行，我們會加速跟工務局挖管中心來協調。另外在草衙二路跟金福路、三國通道這個區域，我們確實有去那邊調查過非常多次。

林議員宛蓉：

本席也去看過好幾次。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是要調查…，因為它旁邊有停車場，非常大的水也是從這邊過來。我們這一次在前鎮…。

林議員宛蓉：

那是台糖的土地，該讓台糖負責就要讓台糖負責。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

林議員宛蓉：

台糖要收錢，錢他們在收，我們所花的費用是不是要由他們支付？我不知道你們是要怎麼處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一開始也想要叫他負責，可是現在還沒有辦法跟他溝通。我們這一次在前鎮漁港的案子裡面，我們有把這個區域，我們把前鎮漁港周邊的排水，也包含這一個塊，我們要做一個雨水調節池。把這些水收納到這邊，再去做後面的一些抽水。這部分我們找時間再跟議員報告，我們已經放到前鎮漁港這個案子裡面了。還有用戶接管的部分，剛剛議員講到南衙路，應該有涉及到可能是一些違建等等，我們跟科長檢討一下，再把比較快的進度跟議員報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再 1 分鐘。

林議員宛蓉：

謝謝。局長，針對本席講的這幾個問題，真的要去追蹤考核。本席在委員會的時候，我都講很多的事情，有一些事情真的是很小，但是會勘很多次，會勘之後你們好像也沒有什麼進度。希望透過今天在審預算，預算我絕對支持，但是有一些老百姓的問題，你們一定要重視。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

林議員宛蓉：

謝謝主席、謝謝大家。

主席（曾議長麗燕）：

李喬如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我要請教蔡局長，預算書第 36 頁，有一個海岸範圍改善計畫，海岸改善計畫是在說旗津海岸線的保護工程。我記得是養灘、潛堤的一些工程，你們總工程費是 4,000 萬，這是延續性的，分年編列，109 年度已經編了 2,300 萬，意思

就是還有 1,700 萬還沒有編。但是今年預算裡面，提了一個 323 萬 3,000 元，而且這個是規劃費而已。我想請問蔡局長，一般的規劃費不是要相對編列工程的費用嗎？還是你們後面 1,000 多萬都是規劃費？這個是怎麼樣，請你說明一下，編了 300 萬，但是沒有看到工程的施作費。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這個案子是過去在縣市合併那時候，工務局在整個旗津海岸做了一些離岸潛堤，做了以後，潛堤必須要長期觀測看有沒有沉陷，有沉陷的話，要補消波塊。這個案子預計是從那時候做到民國 112 年，每年都是委託外面的專業單位做所有的離岸潛堤的監測，主要這一筆預算是花在這個地方。

李議員喬如：

你們這個全部都是監測費？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

李議員喬如：

你監測發現要補一些東西的時候，你們有什麼樣的工程費可以支應這個規劃費？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如果監測完，發現有一些沉陷，我們會報計畫，海的部分就是跟第六河川局或者是一些中央單位，我們會跟他爭取經費來做一些消波塊的填置。

李議員喬如：

我記得蔡局長你 4、5 年前大概也擔任水利局長的時候，你在旗津護堤的一些工程，還有堤防部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

李議員喬如：

包括沙灘…。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養灘。

李議員喬如：

養灘，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養灘，那時候都有做。

李議員喬如：

對。我印象中它是一個前瞻計畫的延續工程，〔對。〕我看這一次的前瞻計畫，你們並沒有這筆經費，沒有提報這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前瞻計畫是去做旗津這邊的一些護岸。

李議員喬如：

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在天聖宮附近，最近也有報一些必須做護岸修復的，那個地方長期因為整個海象條件很不好，所以很多的護岸結構都已經損毀。有些地方，我們過去會做養灘是因為那個地方是侵蝕性海岸，所以我們用砂腸袋去囚砂在內部，讓它去保護我們的護岸，過去的一些護岸，其實它有一定還不錯的效果。養灘的部分是放在比較靠近陸地這一側，剛剛這個監測是在外圍的部分做這些潛堤。當然潛堤的好處也是減消波，避免整個海浪過來就直接衝到我們的護岸。其實像這種工法在茄萣等等都有繼續在使用，所以議員剛提的就是在旗津周邊的，只要我們有去做現場一些調查，有護岸、海岸、海堤這些損壞的，其實我們都有做一些災修的工程。

李議員喬如：

我知道還有鹽埕的南北溝、大溝頂這些，還有七賢三路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抽水站。

李議員喬如：

截流站的工程費有編出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那個部分也爭取了中央 2 億元的預算。

李議員喬如：

你這方面的效率還不錯，我希望在旗津那個部分能夠積極一點，好不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

李議員喬如：

謝謝。我對預算沒有意見。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議員文益，請發言。

黃議員文益：

局長，上次我在市長質詢的時候有提到幸福川的整治，就是說我們之前是明渠的部分有做了整治，但是幸福川在上游還有暗溝的部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

黃議員文益：

上次你們提說大概還差 500 多萬元左右才可以做完整個整治的工作，市長也有下指令說希望在汛期來之前要完成整治工程，我想請教一下，因為這個沒有編列在本年度預算，這個部分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如期來完成？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有編在今年度。

黃議員文益：

有預算？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預算，但是因為那個是一個整體性的預算，不是單列哪一項。

黃議員文益：

我知道。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所以我們在這個預算科目後面會有這種清淤預算。那一段就是從民族路上游過去的一些底泥或者是一些淤積物，裡面也包含了凱旋截流站等等，也必須在汛期前完成清淤。它的好處是上游段加蓋的部分做清淤，可以讓整個下游明渠段在未來也比較少這些相關的淤積量，所以它是一個整體性的，我們在汛期前會趕快去做。

黃議員文益：

所以在汛期前完成沒有問題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

黃議員文益：

好。另外，我去會勘了幸福川在洛陽街到忠孝路這一段，河南路、河北路兩側是做木棧道，用木頭做成木棧道，幸福川兩側。〔對。〕因為它是木頭，所以常常因為下雨或者是螺絲鬆掉，造成一些危險性。這次會勘完之後，你們已經從去年 12 月 25 日到 1 月 3 日做了修復工作，總共修復了 558 根的木棧。558 這個數量，我認為非常的驚人。我的意思是說當初會勘的時候，我也請你們的同仁回去把我的意見跟局長這邊討論，有沒有什麼比較一勞永逸的一些改建，讓它不要一直用木棧道，因為木棧道現在換了，大概雨季來了或者是潮濕，可能螺絲又掉了，對不對？其實真的很危險，我去那邊就看到一個民眾他走過去

踩到一根壞掉的木棧，另外一邊是翹起來的，這個是非常危險，如果旁邊剛好有小朋友或者是其他民眾一踩過去，那個是會傷到民眾的。

所以我認為木棧道是不是有什麼方式可以讓它改材質？或者一定要留木棧道嗎？還是說如果是木棧道，它是不是一定要木頭？有沒有比較好的方式不會這樣常常需要去修復木棧道的設備，而且讓民眾覺得走過去比較安全？這個，局長你們有沒有去規劃一下？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同仁跟議員去會勘過，其實回來，我們做過，去年也做過很多次討論。先從路口的節點最容易破壞的地方，我們已經有規劃優先要把它改成 PC 或者是地磚式的，才能一勞永逸。另外就是整排的部分，確實常常有很多人通報，而且有一些民眾受傷的部分。我們現在用的就是一種薄型的鋼板，一般我們叫 deck 板。deck 板上面，我們會去算目前支架的支撐力道，我們會在這個上面打一層 PC，PC 上面當然也會做一些簡單的造型。主要是在這種做法之下，可以讓步道比較不像木棧道這樣常常受損，而且需要維護。我們已經在做這方面的評估，因為去年我們賸下的經費跟今年可能會先從路口的一些節點開始處理。

黃議員文益：

所以未來有可能全部的木棧道會改掉？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原則上有計畫是想要把它全部改掉，或者是我們去爭取中央補助，水與環境的這個部分。

黃議員文益：

我覺得這個確實是要一次性把它處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因為這個問題已經很多年。

黃議員文益：

螺絲常常會凸起來、高起來，所以我覺得嚴重性非常大，有些小朋友騎腳踏車喜歡在上面騎，如果車輪剛好是經過那個螺絲，輪胎一定會破，我覺得民眾在那邊受傷的頻率是滿高的，所以這個應該要澈底改善，也希望你們儘快把這個計畫規劃好，去做全面性的改善，好不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因為那邊騎機車上去的人很多，所以那種震動造成木棧道損壞的頻率很高。

黃議員文益：

確實是有必要做重新更新的規劃。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

黃議員文益：

OK，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童議員燕珍，請發言。

童議員燕珍：

我想請教水利局長在第 34 頁的地方，你有提到愛河河堤的整建工程，還有一個就是四十期愛河小 K 幹線改建箱涵工程。愛河的河堤長期以來經過礫間處理之後，水質在每次季節變換的時候，上次有跟局長提到，現在你們是要用這筆錢去做礫間處理的水質改善嗎？現在還是到季節變換的時候，整個水質還是很髒，有很多人在跑步的時候都聞到臭味。你們這個是要怎樣改善？你改善的工程內容是什麼？做一個說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預算書裡面第 34 頁，四十期愛河小 K 幹線跟愛河河堤這 2 筆預算，這其實都是過去已經完成的工作，它是歸墊給平均地權基金。議員剛提到的一個問題，確實在河堤社區有季節交替的時候顏色變換的問題，環保局有經過一些專家調查，它是屬於類似微生物藻華的這些現象。

童議員燕珍：

你說什麼藻類什麼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藻類增生。

童議員燕珍：

但是民眾是聽不懂的，所以一直沒有一個很明確的改善，上次好像有聽你們說要做一些改善，是怎麼樣的改善方式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有請美商傑明公司有做過規劃，因為上游下來的這種礫間處理的水是屬於淡水，愛河民族路橡皮壩下去是鹹水。鹹水下面過去也都沒有清淤，我調查過，過去很多年沒有清淤。在整個淡水到海水的一個交替過去，溫度差異的變化下就會有這種狀況，這是專業顧問公司去評估的。怎麼樣去減少？當然有很

多方案？第一個，就是在大順路那一塊，把整個淡水控制到大順路龍華橋下面，我們現在用的是先做一個比較初期簡單的方式，因為下面的這個底泥確實會造成這種狀況。

童議員燕珍：

清淤的工程是不是要先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下面防洪的清淤是不需要，因為那邊沒有淤積。但是它下面有那種爛泥，爛泥就會有很多微生物，所以我們現在可能評估就是用吸泥車，慢慢一段一段的去吸，吸上來後它會做一個過濾等等。我們現在評估…。

童議員燕珍：

礫間處理有幫助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我們現在上游還有兩個礫間處理場都快要完成了，所以整個上面還有兩個，我們現在的…。

童議員燕珍：

是做礫間處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我們在北屋有礫間處理，這個部分也快要完工。所以整個上游除了樣仔林埤，還有北屋，還有一個是微笑等等。我們這三個全部完成以後，整個上游端的水質會變得比較好，放下來以後，正常的水質一定是好的。問題是怕碰到海水，季節交替會有顏色變化。

童議員燕珍：

上游流下來的水也是有影響。很多的上游的水質，還是有一些工廠，或是亂倒污水的問題要先解決。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在礫間處理場的時候就已經做過一個初期處理，水質應該會相對變得比較好。底泥的部分我們會先來做處理，然後再觀察看看。另外跟議員報告，就是沿線有一些污水沒有截流的部分，或者是一些截流的閘門密合度不高的，我們會再重新做檢視。

童議員燕珍：

因為我沒有看到預算書上面有這筆預算，所以我想說你們到底有沒有要做？甚麼時候要開始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吸泥的部分，也是我們剛剛講到那個清淤的預算，這個部分有。

童議員燕珍：

都在清淤的預算裡？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都在清淤的預算裡。

童議員燕珍：

我是希望能早點進行，因為社區的事情已經拖很久了，每一年都會發生這個問題，居民都有這種疑慮。所以還是儘快讓它完成，不要水質沒有甚麼改變，這樣居民會覺得你們都沒有動作，都沒有在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會儘量把這種現象減到最小。

童議員燕珍：

減到最低好不好？讓大家看到成果。〔好。〕好，以上。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議員致中，請發言。

陳議員致中：

水利局是很辛苦，因為現在汛期又即將到了，當然各項的工程還在持續進行當中，這點我想要先給水利局的團隊一個鼓勵。當然，事情做不完，但我相信你們都有認真在做。在這個預算裡有幾個問題來請教，第一個，有關在第 32 頁，有一筆應該是新增的預算，7,920 萬，對於抽水站設備和機組的更新。我要請教蔡局長，去年鹽埕淹大水，整個淹成漂漂河，這個大家記憶猶新。到後來探究原因，有這個七賢抽水站二號機的故障，搶修之後又故障一次。這個狀況我想現在新市府也很重視，避免這個狀況會再度發生，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來說明一下？這筆預算是整個全市，我看到還有好多其他的抽水站，這個到底計畫內容為何？怎麼去避免鹽埕淹大水這種事，會不會再度發生這種危險？我們如何避免掉？請蔡局長回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蔡局長，請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是新增加的預算。

陳議員致中：

7,920 萬是新的，是不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以前沒有編過這種類似整個抽水機組的維護，主要會編列就是因為高雄市 50 幾座比較大型的抽水站，很多設備都很老舊，我們有經過顧問公司去詳細

調查，還有經過我們職工所有的盤點。這個案子研考會今年有核定，今年度先編了 8,000 萬，然後做相關機組的更新、汰換，當然全市只有靠這 8,000 萬當然不夠。

陳議員致中：

所以要分年？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分年編，而且我們有些預算是跟中央申請的，像今年度也跟營建署，在七賢的周邊部分新設一個北斗抽水站等等，原有的機組在去年度的預算就有要做一些相關的更新、增加。

陳議員致中：

我請教局長，全市你說 50 幾個抽水站，當然這次出事情是七賢，你預計要分幾年去編這些預算來完成機組的更新？當然我們也不希望鹽埕淹水的事情在其他行政區重演，我們的計畫是怎麼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的計畫當初提報的是 110 年到 112 年，總計畫的預算是 3 億 2,000 萬元。

陳議員致中：

分 3 年度就對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所以第 1 年先編了 8,800 萬元。

陳議員致中：

這個算是第 1 年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這是第 1 年的。

陳議員致中：

那我要請教局長，當然這個事情發生之後，應該我們有就全市抽水站的基礎設備去做一個全面檢修，來確保這種事情不會再發生。這個工作有完成嗎？現在汛期又快到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我們在籌編自己市府的預算，跟爭取中央補助，都有要求我們管抽水站的，像我們的防洪維護科去做全面的調查。因為現在全市的規模很多，我們有 5 家左右的代操作廠商要去現場全部確認過，而且該換的才換。那有些可以當備品的，我們會繼續用。所以我們在整個預算上，除了這一筆自籌的這部分，其他不夠的我們還是跟中央爭取預算，中央爭取預算的額度比這一筆還要高很多。

陳議員致中：

全部的經費預估是 3 億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3 億多，對。但是其實是還不太夠。

陳議員致中：

還不太夠，那怎麼辦？局長…。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爭取中央補助，這個是市府要編的。

陳議員致中：

這個是我們的部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爭取中央補助的部分，應該就可以補這個不足。

陳議員致中：

因為你剛剛提到這個是新增的，〔對。〕我們不希望看到是因為淹大水造成市民財產的損失甚至有生命危險，才來編這個預算。其實水利局自己最清楚，我們有多少抽水站？多少機組？大概年限是不是快到了？要壞掉的還是妥善率降低的，其實如果那個時候就超前部署，開始來做這些修繕，或許這種事情不會發生。當然現在亡羊補牢，猶時未晚，我想水利局要澈底完成。〔好。〕這個 3 年，局長，有沒有這個信心，把這些機組都換成新的？以後下大雨、大水來的時候，我們不用擔心…。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跟議員報告，有信心，而且因為極端氣候，我們有一些抽水站更新以外，還要增加它的抽水量，這個部分同步提升它的抽水機能。〔…。〕對，〔…。〕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鍾議員易仲，二次發言。

鍾議員易仲：

主席，我針對預算第 33 頁，請教水利局局長，我看到辦理高屏溪新威大橋上游段疏濬作業，我看到採掘工程費裡面有一個公共藝術基金，請問局長，這個跟公共藝術有什麼關係？疏濬跟公共藝術有什麼關係？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是法規規定要編公共藝術基金的部分，是提撥給文化局來處理。

鍾議員易仲：

所以是做什麼用的？是回饋地方還是怎麼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撥給文化局，它是一個運作的基金，我們沒有經手這個，但是每年在執行後，好像也沒有撥過去。

鍾議員易仲：

為什麼沒有撥過去？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同仁說沒有撥，有寫這筆預算但是好像也沒有撥。

鍾議員易仲：

不是說法定嗎？但是怎麼又沒有撥過去？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還有很多其他的工程也沒有編，這個是不是我再查一下？這個寫法可能…。

鍾議員易仲：

是不是查一下把它刪掉？如果用不到，就把它刪掉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應該刪掉。

鍾議員易仲：

這個很奇怪，編了又沒撥，好不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

鍾議員易仲：

這個刪除。另外一個，我看到你們辦理區域排水裡面有一個作業費，在作業費下面有計算公式，請問這邊叫做作業費，公式是 500 萬、3.5% 及一個 3% 的，在下面這邊有一個中小排水設施興建修繕及環境維護計畫，裡面第三個是工程管理費，工程管理費裡面也是同樣看到一個 500 萬、3.5% 跟 3%，然後一直降到 2.5%、1.5%，請局長針對作業費、工程管理費的公式計算做個說明，這兩個有什麼不一樣？因為我看內容大同小異，為什麼在科目上不一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工程管理費是一般工程在執行的時候，它編列的大概也是 3.5% 左右，它是做…。

鍾議員易仲：

500 萬是固定，是不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3.5% 這個部分…。

鍾議員易仲：

3.5%是固定，這個公式是固定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一般工程管理…。

鍾議員易仲：

這 500 萬是固定的，是不是？因為我看到上面的作業費裡面也是寫 500 萬。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500 萬這個是固定，它有個級距的算法，工程的部分是這樣。規劃設計的一些相關費用，它的作業費可能是為了要…，也是一般的管理費，也是一般管理費的需要。〔…〕我們請會計主任說明。

水利局會計室劉主任素娥：

跟議員說明，高雄市政府有工程管理費及作業費支用要點，它有編列的標準。如果一個案子只有在勞務規劃設計的階段，它的行政雜費就是叫做作業費；如果它進入工程的階段，就是工程管理費。500 萬和 2,000 萬的級距也是市政府的標準，這樣有一個級距降下來的。〔…〕對，因為我們前面的這個是水利工程規劃設計費，它主要是在做先期規劃。如果我們後續有做工程的話，有按照跟中央爭取的或市府預算裡面編的，就用工程管理費的標準去提撥。〔…〕照市府標準的話，其實每一件工程可以單獨用 3.5%跟 3%這樣降級編，但是我們是以整個科目。〔…〕如果我們後續有編工程的話，這個要再重新計算，所以這個作業費是顯示我們編列出來的上限，但是如果它後面有進入工程，我們這邊的作業費就沒有支用，可以回歸到做勞務費的委外。〔…〕是。跟議員說明，因為我們這個科目每年要做的工作項目依業務科實際提出來，我們只是照編列標準，把它上限顯示出來做控管，實際簽預算會一筆一筆控制，但是我們不會超過這個上限。〔…〕是。〔…〕不會，如果後面有工程的話，我們這邊的作業費就不支用了。〔…〕是。〔…〕對。〔…〕但是我們實際上去作業的時候，我們不會超過它，但是如果後面有做工程的話，我們是以工程管理費來支用，這個項目我們就沒有支用。〔…〕如果是水利工程規劃設計費，我們是先把這個費用提撥起來。〔…〕事實上我們是把它…。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補充一下，我們在做規劃委外的時候，那是直接就是一筆錢，沒有所謂的作業費，我們再去執行。這當中我們會用一些審查費、出席費給委員，這些是由

類似這筆作業費去支應；等到這個規劃設計結束以後，我們會開始執行工程，工程會有它本身攤提的工程管理費。這兩個是兩個階段，一個是作業費，一個是管理費，它是不同屬性，所以其實它是有切割，不會重複用，因為…。〔…。〕對，其實會計管這個管得很嚴，我們不太可能重複去用。〔…。〕

主席（曾議長麗燕）：

清楚了嗎？易仲議員，你清楚了嗎？〔…。〕好。林議員宛蓉，二次發言。

林議員宛蓉：

剛剛因為時間的關係，我沒有問到的現在就再請教局長。局長，同樣都是一條鳳山溪，我發現你們有分別心，88 快速道路以東跟 88 快速道路以西你們都是在做景觀改造，你們在以東做得很好，因為本席在這邊講了之後，當然我現在要謝謝你們，就是你們也真的有幫我們做了，可是我發現你們有分別心，你們在那一邊做得真的很漂亮，但是 88 快速道路以東這一邊我要建議你，就在有一棵榕樹那裡，是不是幫忙我們再多增加一個景觀台？本席在這邊真的要跟你謝謝以外，還要跟你們建議，因為鳳山溪就是 88 快速道路以西，這樣講比較好，你們也比較知道它的界線。本席有講了很多次，你們現在景觀改造也有做了，但是你知道那邊的雜草，你們都沒定時定期整理它，因此雜草叢生，長得快跟人一樣高了，這個你們要去關心一下。

因為鳳山溪靠近小港這邊，包括中安、中厝、桂林，當然我也要感謝梁副座，他以前當梁總工的時候，我有建議蓋一座人行橋，也已經做好，但是中厝里長說大家都認為中厝里屬於桂林，所以現在中厝里也正名了，那座橋是在德仁路穿越中安路過去，現在有做一座人行景觀橋，同時歡迎大家到中厝里，當然現在已經正名，不過我要建議的是幫忙設置景觀台，因為大家在那裡散步時，那邊有一棵榕樹，局長可能你沒有去過，我是說比照 88 快速道路以東建一座景觀台，這件事情你可以跟我們承諾嗎？就做一個景觀台，草也要除草啊！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除草這個部分有它的頻率，議員剛剛提的，我們會加強清除雜草的頻率，我們會請同仁再去注意。剛剛議員提到，在一棵榕樹下可能附近散步的市民要去休憩，當初在設計的時候，可能比較沒有注意到這一方面市民的需求，所以我請同仁跟顧問公司再去現場看，怎麼樣做一個讓市民早上、下午在那邊運動能夠休憩的地方，我們再去評估。〔…。〕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對於鳳山溪我們都很關心，我想你也知道，整頓的時候我也質詢好多

次。當時我也跟你說過，因為鳳山溪旁邊有公園，在整頓鳳山溪的時候，在以東的地方，如同剛剛宛蓉議員所言，你們也沒有按照我提出的意見去做，我就跟宛蓉議員一樣的看法。現在做好了，去年我也請你們去剪過雜草，可是它長得很快，我也告訴你們一定要定期去修剪，不然附近的百姓都會在那裡運動，他們常常反映這一點，可是你們也沒有做到。可能剪完之後也沒有再去剪，所以宛蓉議員今天才會再提出來，我們希望你們定期去做。這麼漂亮的一條溪整頓好了，你們要做後續的修剪，讓它保持漂漂亮亮的。就像那天總質詢的時候，鄭議員安秭也提到這一條溪，也是非常的髒跟亂。所以請你們對鳳山溪多用一點心，我們都很關心，那邊的百姓也非常非常的關心，因為他們在那邊運動，都會把這些訊息告訴我們這些民意代表。好不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因為去年可能有移交接管的問題，確實有發生，我們去年已經在做一些相關的檢討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謝謝。邱議員俊憲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議長，給我 2 分鐘就好。局長，這 20 幾億裡面有很多都是補辦預算跟中央補助已經執行以及延續性的，所以會後請你整理一份屬於新的、今年度我們要新做的。除了這些已經做完的，其實也是要謝謝局長，有很多都是大家爭取的延續性工程，包括後勁溪瓶頸段的改善，曹公圳和神農路的道路墊高等等，那些都是經過好多年，然後花很多錢，有土地款又有工程款，好不容易才做完這一些。好像前幾天局長有到烏松會勘仁美地區的排水，那個排水雖然是幾千萬的工程，我們也是爭取了很多年才能做，所以在中央相關的預算上，我們要的永遠都比中央給的還要急，中央給的都是要過了一段時間才有辦法分配給我們。所以這些預算分配的優先順序，真的請局長還是要很努力的去做一些調配。

另外一個要提醒局長的是，其實在原縣區，很多道路過去是沒有側溝的。沒有側溝並不是因為不去做，而是過去根本沒有這個需求，因為過去的道路兩邊原本也許都是農田，根本沒有排水溝的需求。可是現在農地的使用狀況已經不一樣了，例如從烏松到大樹的瓦厝街，我們現在就是遇到因為以前沒有做側溝，現在只要下雨就淹水，因為根本就沒有水溝可以排水。而我們要做水溝的時候，又遇到中油的管線和土地徵收的問題，變成我們要去處理那些瓶頸路段都很辛苦。所以這個部分期待局長能夠有一個大的計畫，把原縣區需要做側溝來改善排水狀況的，是不是可以一併的跟中央爭取預算來處理？請局長答復一下你的想法。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其實我們每年在水利局的預算，其中有四分之三都是中央的補助款，包含一些延續的，四分之一才是市府這邊自籌。詳細的列表我會再補充給議員。

另外，議員剛剛提到過去的一些農業區沒有側溝，所以水就流到農地，現在農業區蓋了很多工廠，所以其實我們在列管的這種淹水區域非常非常多。這些地方比以前的一些案例更難解決，因為它本來就沒有水路，所以我們在現在所有的案子裡面，就會針對一些大範圍的區域全部做檢討，這不是那麼容易，但是我們還是必須要做檢討，因為這個問題越來越嚴重。

主席（曾議長麗燕）：

我們下午的議程就到陳議員麗娜發言完畢，再行散會。（敲槌）

請劉議員德林發言。

劉議員德林：

水利局局長，剛剛大家都很關心鳳山溪，預算從第 31 頁到第 46 頁，編列 22 億水利工程。以水利工程來講，排水、治水、防洪是生命、財產、安全，也是保障市民最重要的一個環節。所以每一次針對治水防洪，不管中央也好，地方也好，在經費上面的挹注都非常的大。可是鳳山溪是鳳山人的母親河，所以不管是鳳山溪或是曹公圳，有 200 多年的歷史，曹謹自從開鑿治水、灌溉以及護城的部分之後，這都是歷史的延續。在這裡我們也挹注非常多的經費，第一個，常常聽到局長在講，治水防洪在鳳山溪從 100 年之後，陳菊市長也加強在這上面。可是局長，這麼多年來，整治完好像都沒有再疏濬。這是第一個問題。

另外一個最簡單的問題就是雜草，應該要定期的除草。另外，防汛季節汛期來了，你有沒有發覺除草之後，那些草並沒有清運走，就放在原地，你們有誰監督到呢？還有只要是星期六、日，鳳山溪一定成為「黑龍江」，你們跟環保局在這次的預算上是責無旁貸。局長不是有提到我們要落實監視系統以及在上游要布建貫徹水質監測，因為未來要提供國營事業和大型工廠在做污水處理之後，我們要淨化再升級，供應他們的水也是從鳳山溪來處理的。所以本席在此要請教，今年來講，鳳山溪是不是會做疏濬？以及未來如果在經費挹注之下，整個維護的經費裡面，必須要定期性的做到除草的部分，而不是在今天開完會之後講完就算了，另外也包括曹公圳。這兩點請局長做個簡單的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先跟劉議員報告除草跟清淤的部分，我們在去年有請同仁去做一個測量調查，確實需要清淤。現在看到很多旁邊的這種類似高灘的部分，它的高度也越來越高。所以今年度在汛期前，我們會做一個鳳山溪的大量清淤，這個預算由我們局裡面的本預算來處理。

「黑龍江」是因為前一陣子農業停灌的那一段期間，整個上游沒有一些農業回歸水的補注。議員也知道上游有一些工業廠房等等，這些下來的水質確實有味道，也不好，我們也有跟環保局報告。

劉議員德林：

你們不是今年中央有挹注下來，要在上游做總體的水質監控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我先講水質的部分，在非汛期，就是在枯水期是這樣。監控的部分是針對再生水所有的上游污染源，我們這一個案子有上網公告，但是流標。因為相關的一些預算編列可能廠商有提出意見…。

劉議員德林：

我想不管是中央的錢或是地方的錢，都是人民的納稅錢，在納稅錢的執行之下，這些不肖業者如果偷排或是挖暗管，你應該要強力的來查察，這是非常重要的。當然環保局是責無旁貸，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剛剛局長說會計主任非常嚴謹，我來請教一下，你請坐。主席，再 2 分鐘，好不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再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會計主任，局長誇你落實得很嚴謹，我在這個部分請教你，之前我們的回饋金，你對於今年度嚴謹的態度到哪裡？

主席（曾議長麗燕）：

主任，請答復。

水利局會計室劉主任素娥：

這個部分可能要請業務科回答比較適合。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不是你在主導、掌控嗎？

水利局會計室劉主任素娥：

不是，我們是配合單位。

劉議員德林：

我再請教你一下，什麼叫做預算？什麼叫做法定預算？

水利局會計室劉主任素娥：

預算案就是現在在審查的階段叫做預算案，等到議會審議完成之後是法定預算。

劉議員德林：

就是審議完算是法定預算。不管是各單位的回饋，經過編列預算之後，到了預算通過之後就是法定預算，是不是？

水利局會計室劉主任素娥：

是。

劉議員德林：

我們中央的司法，我覺得很遺憾，所以本席一直在追所謂的回饋金，要真正的落實，而且整體的一個制度是要完善的。結果看到民政局，當然這是你們業務單位要回答的，也看到前民政局局長是你之前的局長張乃千，這一次應該是判緩刑對不對？所以我在想，到底這個司法的問題存在哪些問題？既然是回饋金，經過預算，然後經過我們審議之後叫做法定預算，所以我會陸陸續續的針對回饋金還要再做一個落實的嚴格把關，這一點希望主管單位要特別的留意。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教一下，會計主任是之前民政局的會計主任嗎？

水利局會計室劉主任素娥：

是，我 106 年開始在水利局。

陳議員麗娜：

剛剛提到會計的部分，在水利局做得很嚴謹，水利局其實錢雖然很多，但是到處都不夠用，高雄市議會審預算的時候，各個局處都會提分析表來，蔡局長，你知道你們的分析表做得怎麼樣嗎？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麗娜：

你有看過你們的分析表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

陳議員麗娜：

第一、沒有頁次；第二、順序不對啊！你們在歲出第一個是水利工程－排水防洪，結果你們的分析表上面是什麼？是一般行政啊！局長，這個真的太草率了，你是被我點名的第二個局，光是裡面這種東西送到議會來，真的不合格，專委可能要特別去幫他們看一下、盯一下，這種東西送給議員，真的不行啊！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

陳議員麗娜：

你說這種問題，萬一這麼大筆的經費，在水利局裡頭出了什麼狀況，的確不太好吧！是不是？局長，我本來想要問，我剛剛聽到劉德林講，會計主任是來自於民政局的，我也是稍微有一點擔心，但我希望明天這一份是換新的來好不好？把它調整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

陳議員麗娜：

我今天就先問到這裡，明天看到新的分析表，我們再繼續開始好不好？以上。主席，我建議今天就先開到這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我們今天下午的議程就到此結束，陳麗娜議員這邊還有問題嗎？明天早上繼續審查，散會。（敲槌）